



Chengzhi Co.,Ltd.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度报告

Chengzhi Co.,Ltd.

2009 ANNUAL REPORT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八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目录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本年度报告已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长荣泳霖先生、总裁龙大伟先生、财务总监兼财务部总经理彭谦先生声明：保证公司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3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18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5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26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44
第十节	重要事项.....	4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6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法定中文名称：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CHENGZHI CO., LTD.

中文缩写：诚志股份

英文缩写：Chengzhi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荣泳霖

三、董事会秘书：许晓阳

证券事务代表：徐惊宇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

联系电话：0791-3826898

传 真：0791-3826899

电子信箱：xyxu118@vip.sina.com 、 xujingyu0403@163.com

四、公司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

公司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清华科技（江西）华江大厦

邮政编码：33001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hengzhi.com.cn>

公司电子信箱：chengzhi@chengzhi.com.cn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登载公司年度报告

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诚志股份

股票代码：000990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8 年 10 月 9 日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9 年 6 月 11 日

注册变更登记地点：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60000110004901

税务登记号码: 360107705508496

组织机构代码: 70550849-6

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的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0 号长安大厦三层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人民币) 元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7 年
营业总收入	2,833,513,315.50	2,516,850,427.49	12.58%	1,974,809,945.41
利润总额	51,842,603.34	31,848,824.86	62.78%	60,365,60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593,385.70	27,489,062.48	47.67%	50,990,48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708,180.69	17,912,593.48	88.18%	36,455,900.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959,951.82	-18,366,361.84	758.60%	50,635,514.12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	2007 年末
总资产	3,695,137,073.15	2,850,258,698.48	29.64%	2,260,399,78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74,746,680.78	1,233,021,300.45	27.71%	906,968,566.33
股本	297,032,414.00	269,987,500.00	10.02%	241,987,500.00

二、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 元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7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42	0.106	33.96%	0.21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42	0.106	33.96%	0.2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18	0.069	71.01%	0.1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85%	2.51%	增加 0.34 个百分点	5.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36%	1.64%	增加 0.72 个百分点	4.0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41	-0.07	685.71%	0.21
	2009 年 末	2008 年 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	2007 年 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5.30	4.57	15.97%	3.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与涉及金额:

单位: (人民币) 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5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5,929.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66,307.8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354,780.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4,974.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96,970.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9,867.99
合计	6,885,205.01

三、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要求计算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5%	0.142	0.1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6%	0.118	0.118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6,101,616	31.89%	27,044,914	0	0	-78,088,464	-51,043,550	35,058,066	11.8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70,688,464	26.18%	9,195,271	0	0	-62,688,464	-53,493,193	17,195,271	5.79%
3、其他内资持股	15,400,000	5.70%	17,849,643	0	0	-15,400,000	2,449,643	17,849,643	6.0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5,400,000	5.70%	17,849,643	0	0	-15,400,000	2,449,643	17,849,643	6.01%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5、高管股份	13,152	0.00%	0	0	0	0	0	13,152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83,885,884	68.11%	0	0	0	78,088,464	78,088,464	261,974,348	88.20%
1、人民币普通股	183,885,884	68.11%	0	0	0	78,088,464	78,088,464	261,974,348	88.2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69,987,500	100.00%	27,044,914	0	0	0	27,044,914	297,032,414	100.00%

注：

1、2009年1月23日，按股改方案，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所持 58,088,464 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至此，公司因股改产生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全部解除限售；

2、2009年6月4日，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诚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公司于2008年5月非公开发行的2,800万股股份除控股股东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所认购的800万股由于锁定期限未届满而尚未解除限售外，其他认购对象所认购的2,000万股股份锁定期限届满，依法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3、见本节三、<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2；

4、2009年7月9日，公司收到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转来的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豁免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要约收购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599号），经该文核准，公司股东江西草珊瑚企业（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诚志股份7,557,810股国有法人股无偿划转给清华控股有限公司，2009年7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江西草珊瑚企业（集团）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7,557,810股已无偿划转给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后，江西草珊瑚企业（集团）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在划转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9,139,67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0.11%，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66,088,464	58,088,464	9,195,271	17,195,271	新股认购	因股改而限售的58,088,464股股份已于2009.01.23解除限售；2008年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8,000,000股股份于2011.6.4解除限售；2009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认购的9,195,271股股份于2012.6.26解除限售。

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0	17,849,643	17,849,643	新股认购	其中 8,849,643 股锁定期为自上市之日起一年, 另 4,500,000 股锁定期为两年, 其余 4,500,000 股锁定期为三年。
北京华清博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400,000	7,400,000	0	0	新股认购	2009.06.04
清华大学教育基金会	4,000,000	4,000,000	0	0	新股认购	2009.06.04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0	0	新股认购	2009.06.04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	3,600,000	0	0	新股认购	2009.06.04
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000,000	0	0	新股认购	2009.06.04
徐东	7,236	1,809	0	5,427	高管持股	按《董、监、高持股变动规则》规定
高建涛	10,300	2,575	0	7,725	高管持股	按《董、监、高持股变动规则》规定
合计	86,106,000	78,092,848	27,044,914	35,058,066	-	-

1、截止报告期, 各限售股东履行限售承诺。

2、报告期内, 公司副总裁徐东女士、专务副总裁高建涛先生, 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7,236股、10,300股。依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证监公司字(2007)56号]的规定, 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25%可上市流通。高建涛先生于2009年2月25日通过二级市场售出无限售部分2,575股, 期末持有公司股份 7,725股, 符合上述规定。

三、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2008年3月27日, 公司获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08】438号)核准文件。2008年5月, 公司以11.06元/股的价格向6家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2,8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其中, 第一大股东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认购了其中的800万股, 北京华清博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清华大学教育基金会分别认购了其中的740万股、100万股、400万股、360万股、400万股。2008年5月28日, 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及股份限售, 2008年6月4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中所认购的股份于2011年6月4日上市流通, 其他投资者所认购的股份于

2009年6月4日上市流通。根据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磊验字[2008]第2006号《验资报告》审验：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30,968.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保荐暨承销费用、律师费用、审计验资费用以及上市登记费用等）1,155.9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9,812.10万元，其中股本2,800万元，资本公积27,012.10万元。

2、2009年5月22日，公司获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425号）核准文件，核准诚志股份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发行9,195,271股股份、向石家庄永生实业总公司发行17,849,643股股份，购买其共同持有的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本报告以下皆称“永生华清”）和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本报告以下皆称“开发区永生华清”）100%股权。本次发行股份以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首次董事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12.82元/股为发行价格；2009年6月3日，标的资产完成过户；2009年6月5日，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磊验字【2009】第2003号），确认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7,044,914元。2009年6月9日，本次发行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新增股份登记。2009年6月26日，本次发行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7,044,914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9.11%，其中，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发行9,195,271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3.10%；向石家庄永生实业总公司发行17,849,643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6.01%。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本次认购的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自2009年6月26日至2012年6月25日；石家庄永生实业总公司本次认购的股份锁定期如下：8,849,643股股份自2009年6月26日至2010年6月25日；4,500,000股股份锁定期自2009年6月26日至2011年6月25日，4,500,000股股份锁定期自2009年6月26日至2012年6月25日。

四、股东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3,254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11	119,139,670	17,195,271	0
石家庄市永生实业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1	17,849,643	17,849,643	0
中国建设银行-工	境内非国有	4.44	13,193,821	0	0

银瑞信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法人				
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公司	国家	2.92	8,677,706	0	质押 4,338,800
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	3,899,797	0	0
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	3,899,691	0	0
清华大学教育基金会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8	3,800,000	0	0
中国银行-嘉实服务增值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3,447,743	0	0
中信银行-招商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	3,216,097	0	0
中国银行-嘉实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3,119,274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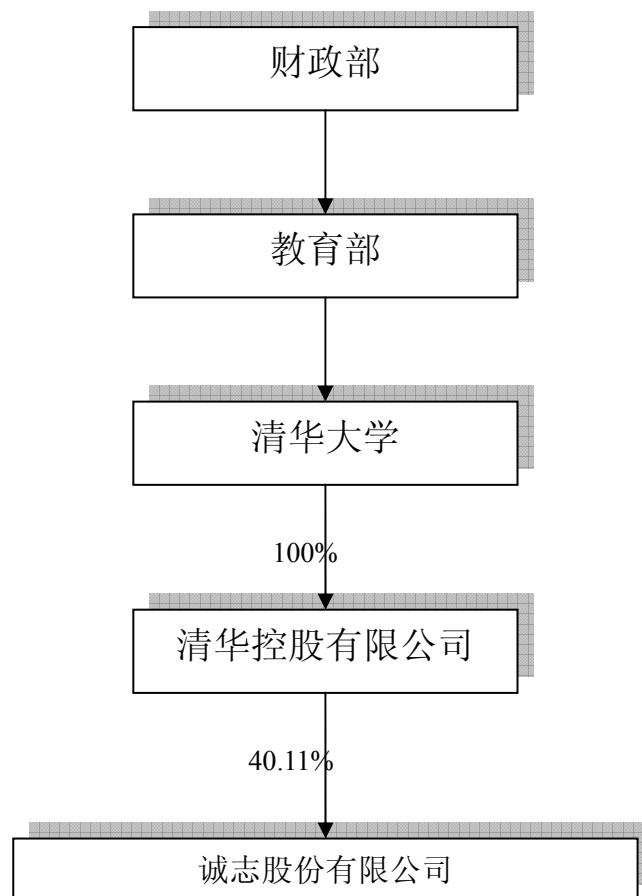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101,944,39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193,821	人民币普通股
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公司	8,677,70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99,79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3,899,691	人民币普通股
清华大学教育基金会	3,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服务增值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3,447,743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银行-招商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16,09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119,27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999,999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的股东中，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同属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银行-嘉实服务增值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和中国银行-嘉实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嘉实基金管理公司。其它无限售条件的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称“清华控股”）持有公司股份119,139,670股，占总股本的40.11%，其中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7,195,271股，占总股本的5.79%，无限售条件股份101,944,399股，占总股本的34.32%。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唯一出资人是清华大学，清华大学行政主管部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清华控股持有的国有股权管理最终隶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财政部。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图示如下：



清华控股成立于1992年，原名称为“北京清华大学企业集团”，系清华大学所属的全民所有制企业。2003年9月，经国务院批准，改制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亿元，法定代表人为宋军先生。

清华控股依托清华大学雄厚的科技优势和人才资源，在制定清华大学科技产业发展战略、整合资产、调整结构、协调利益等方面发挥主导作用，是清华大学科技企业投融资、科技开发、成果转化、高新技术企业孵化、对外贸易及经济技术合作交流等重大经营活动的决策和管理中心。

经营范围包括：医疗器械经营（Ⅲ类：植入器材；植入性人工器官；体外循环及血

液处理设备；介入器材；医用X射线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II类：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 易燃液体、易燃固体、自燃和遇湿易燃物品、有毒品、腐蚀；资产管理；资产受托管理；实业投资及管理；企业收购、兼并、资产重组的策划；科技、经济及相关业务的咨询及人员培训；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金属材料、建筑及装饰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的销售；进出口业务。

截止报告期，清华控股所投资企业包括“同方股份”、“诚志股份”、“紫光股份”等数家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上市公司和“启迪股份”、“阳光能源”、“紫光集团”、“博奥生物”、“科技创投”、“华环电子”等控股企业，以及“赛尔网络”、“泽华化工”、“辰安伟业”等参股企业；涉及经营领域主要有信息技术产业、能源环保产业、生命科技产业、科技服务与知识产业等。

本报告期内，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未发生质押、冻结、托管的情况。

3、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情况。

2009年6月，石家庄永生实业总公司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中以持有的石家庄永生华清夜晶有限公司66%的股权和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66%的股权认购了公司股份17,849,64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01%，成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

2009年12月，公司接到石家庄永生实业总公司的通知，称该公司已于2009年8月进行了改制，改制后名称变为“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石家庄永生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身为石家庄永生实业总公司，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西三庄大街蓝翼路8号，注册资本壹亿零伍佰万元，主营：建筑装饰材料（木材除外）、钢材、五金交电、服装鞋帽、日用百货、一般劳保用品、化妆品、洗涤用品、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液晶材料、机电产品（不含汽车）、汽车配件、汽车装具的销售、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房屋租赁、酒店管理、展览展示。

截止报告期限，该股东所持股份未有被质押、冻结或托管的情况。

3、公司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	-----------	--------------	---------	-------------	------

1、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17,195,271	2011.6.4	8,000,000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规规章,控股股东所认购股份自上市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2.6.25	9,195,271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控股股东以资产所认购公司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	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849,643	2010.6.25	8,849,643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与该股东的自愿承诺:8,849,643 股锁定期为自上市之日起一年;4,500,000 股股份锁定期为自上市日起二年,4,500,000 股股份锁定期为自上市日起三年。
			2011.6.25	4,500,000	
			2012.6.25	4,500,000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持股数(股)	
					期初数	期末数
荣泳霖	男	董事长	63	2008.4-2011.4	0	0
龙大伟	男	副董事长、总裁	46	2008.4-2011.4	0	0
何渭滨	男	董事	63	2008.4-2011.4	0	0
涂孙红	女	董事	43	2008.4-2011.4	0	0
吴明辉	男	独立董事	64	2008.4-2011.4	0	0
王欣新	男	独立董事	57	2008.4-2011.4	0	0
卢福财	男	独立董事	46	2008.4-2011.4	0	0
廖理	男	监事会主席	43	2008.4-2011.4	0	0
柯志强	男	监事	60	2008.4-2011.4	0	0
贺琴	女	监事	37	2008.4-2011.4	0	0
杨邵愈	男	副总裁	56	2008.4-2011.4	0	0

张喜民	男	党工委书记、副总裁、人事总监	46	2008.4-2011.4	0	0
徐东	女	副总裁	45	2008.4-2011.4	7,236	7,236
刘选	男	副总裁	49	2008.4-2011.4	0	0
彭谦	男	财务总监	39	2008.4-2011.4	0	0
高建涛	男	专务副总裁	45	2008.4-2011.4	10,300	7,725
许晓阳	男	专务副总裁、董秘	39	2008.4-2011.4	0	0
刘尧铨	男	专务副总裁	64	2008.4-2011.4	0	0
郑成武	男	专务副总裁、运营总监	40	2008.4-2011.4	0	0
邢晓君	男	总裁助理	45	2008.4-2011.4	0	0
杨永森	男	总裁助理	45	2008.4-2011.4	0	0
邹勇华	男	总裁助理	39	2008.4-2011.4	0	0

注：公司专务副总裁高建涛先生于2009年2月25日通过二级市场售出其持股总数中无限售部分2,575股，占其持股总数的25%，期末持有公司股份7,725股，符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证监公司字（2007）56号]等有关法律法规与规则的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名称	职务	与公司关系
荣泳霖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单位
	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单位
涂孙红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裁	控股股东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单位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荣泳霖先生，1946年8月，男，研究员，清华大学化学工程系毕业。曾任清华大学校团委书记，清华大学计算机工厂副厂长，清华大学产业管理处副处长、处长，清华大学企业集团总裁、董事长，清华大学校长助理，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清华大学校务委员会副主任、校经营资产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兼办公室主任、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龙大伟先生，1963年9月，男，研究员，工商管理硕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毕业。曾任清华大学校团委副书记、校三联试验工厂厂长、清华大学企业集团副总裁、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

何渭滨先生，1946年10月，男，高级工程师，武汉大学毕业。曾任湖北省恩施市副市长，恩施自治州教委主任、建委主任，江西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处长、副主任，中国证监会江西监管局副局长。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涂孙红女士，1966年10月，女，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清华大学财务处科长、副处长，紫光（集团）总公司财务总监，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召集人，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紫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清华大学出版社董事、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吴明辉先生，1945年1月，男，本科，北京大学生物学系毕业。曾任中共江西省委农村工作部处长、副部长，省委政研室副主任，江西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主任，江西省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主任，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江西政协常委。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欣新先生，1952年5月，男，教授，博导，中国人民大学毕业。曾任全国人大财经委《企业破产法》起草工作组成员，全国人大财经委《合伙企业法》修改立法起草工作组成员。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经济法教研室教授、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破产法研究中心主任、中国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理事、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卢福财先生，1963年11月，男，教授，博导，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产业经济专业博士毕业。曾任江西财经大学科研处处长，江西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院院长。现任中国工业经济学会副理事长、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人力资源管理教学与实践研究会常务理事、江西省经济学会常务理事、江西财经大学副校长、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廖理先生，1966年5月，男，教授，博导，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毕业。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柯志强先生，1949年9月，男，经济师，大专毕业。曾任江西乐平化肥厂党委副书记、江西合成洗涤剂厂厂长、党委书记，江西同力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贺琴女士，1972年8月，女，经济师，南昌航空大学毕业。曾在四川航空液压机械厂、北大方正南昌分公司任职。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总经理，并作为职工代表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杨邵愈先生，1953年1月，男，高级工程师，中央党校毕业。曾任中国驻扎伊尔大使馆专家，清华大学武装部副部长、部长，学生部副部长。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张喜民先生，1963年2月，男，研究员，博士，清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毕业。曾任清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副主任、党委副书记，清华紫光（集团）总公司党总支书记、常务副总裁，清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清华紫光古汉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党工委书记兼副总裁、人事总监。

徐东女士，1964年2月，女，硕士，清华大学化学系毕业。曾任清华大学校团委副书记，清华大学企业集团党委副书记、企管部部长。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刘选先生，1960年12月，男，硕士，清华大学机械工程系毕业。曾任深圳利宝投资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威讯电子实业公司总经理，深圳集乾实业有限公司董事。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彭谦先生，1970年1月，男，硕士，江西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毕业。曾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兼运营总监。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高建涛先生，1964年6月，男，硕士，清华大学热能工程系毕业。曾任中国机械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公司总经理助理，诚志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专务副总裁。

许晓阳先生，1970年1月，男，硕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毕业。曾任清华方大高技术陶瓷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北京新同方投资顾问公司总经理。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专务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刘尧铄先生，1945年7月，男，本科，江西农业大学毕业。曾任江西省贵溪市市委书记、贵溪市人大主任，鹰潭市市委委员、鹰潭市副市长。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专务副总裁。

郑成武先生，1969年5月，男，硕士，清华大学反应堆工程、工商管理专业毕业。曾任清华大学企业集团项目经理，清华大学企业集团总裁办副主任、董事会秘书，北京华控通力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诚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专务副总裁兼运营总监。

邢晓君先生，1964年1月，男，博士，清华大学工程物理系毕业。曾任美国CSI公司北京办事处经理，倍耐力集团公司北京办事处高级客户经理，江西诚志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杨永森先生，1964年5月，男，博士，副教授，四川大学毕业。曾任清华大学水利工程系副教授，北京清华视清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江西京鹰汽车新技

术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副董事长，诚志股份北京管理总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邹勇华先生，1970年9月，男，会计师，硕士，江西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毕业。曾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总经理，审计法务部副总经理，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财务管理部总经理。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三、年度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与确定依据：充分发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能，董事报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方案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监事薪酬由监事会提出方案，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确定主要依据《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目标年薪管理制度》、《公司经营管理人员聘任、考核、奖惩管理办法》等内控管理制度，以经济责任制的要求及权责利相结合的原则，实行薪金收入与绩效考核相挂钩，同时，公司以“心诚志专”的企业文化教育引导高管人员保持廉洁自律、高效创新。

2、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的年度报酬总额为417.20万元。

姓名	性别	职务	报酬额 (万元)	备注
荣泳霖	男	董事长	0	在清华大学领薪
龙大伟	男	副董事长、总裁	48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何渭滨	男	董事	6	在公司领津贴
涂孙红	女	董事	0	在清华控股领薪
吴明辉	男	独立董事	6	在公司领津贴
王欣新	男	独立董事	6	在公司领津贴
卢福财	男	独立董事	6	在公司领津贴
廖理	男	监事会召集人	6	在公司领津贴
柯志强	男	监事	1.2	在公司领津贴
贺琴	女	监事	4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杨邵愈	男	副总裁	36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张喜民	男	党工委书记、副总裁、 人事总监	36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徐东	女	副总裁	36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刘选	男	副总裁	36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彭谦	男	财务总监	30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高建涛	男	专务副总裁	30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许晓阳	男	专务副总裁、董秘	30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刘尧铄	男	专务副总裁	20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郑成武	男	专务副总裁兼运营总监	20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邢晓君	男	总裁助理	20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杨永森	男	总裁助理	20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邹勇华	男	总裁助理	20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四、报告期内被选举或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2009年10月15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根据总裁龙大伟先生提名，聘任郑成武先生任公司专务副总裁兼运营总监，免去彭谦先生运营总监职务。

五、公司员工情况

1、报告期内，与本公司签订正式劳动用工合同的员工人数为1836人，其专业构成、教育程度情况如下：

类别		2009年
学 历	大专以下	592人
	大专	1154人
	本科	(占63%)
	硕士	77人
	博士	13人
	合计	1836人
类 别	经营管理人员	265人
	财务人员	57人
	研发人员	406人
	市场销售人员	218人
	生产制造人员	890人
	合计	1836人

公司实行全员聘用制，离退休职工由社保基金统筹解决。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组织机构健全、职责划分清晰、制衡监督有效、激励约束合理的治理结构，保持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了广大股东的利益。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维护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平等地位。公司能严格依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切实、勤勉履行职责，按时、认真组织股东大会；公司在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通知、提案审议、投票、计票、表决结果的宣布、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公告等事项严格依据法定程序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保障了股东大会召开的公正公平；股东大会在审议重大事项时为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对拟审议事项的有关资料充分公开披露；公司不断健全与股东之间的沟通渠道，严肃耐心解答股东现场考察、来电咨询、邮件咨询中提出的问题；公司通过各种方式充分保障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建设了积极、健康的股权文化。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控股股东依《公司章程》及法律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控股股东能依据法定程序提名公司董事、监事候选人，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董事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公司决策及依法开展的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均履行了法定程序，在有关机构审议关联交易事项中关联人能够回避表决，确保了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分开，公司在上述方面均能保持独立性。公司业务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没有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控股股东在公司非公开发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时均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并切实有效地履行了该承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能够独立运作，自主决策。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独立董事。全体董事按照《公司法》与《公司章程》规定程序选举产生，董事会在人员构成、专业结构方面保证了合理性，内外董事分布适当，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理性、科学；各位董事在报告期内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准时出席董事会会议，审慎行使表决权，从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出发，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促进董事会高效运作、科学谨慎决策，有效地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和运作效率；历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规定，会议记录真实、准确，会议信息披露充分、及时。独立董事按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对董事会审议事项能独立客观地

发表意见，维护广大股东的利益，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薪酬与考核、战略发展、提名等专业委员，各专业委员会在各自领域发挥了重要作用，对董事会 在审计监督、经理层的选任与激励、经营绩效考核、公司重大投资决策与发展战略等方面提出了诸多富有建设性的意见。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监事三名组成，其中职工代表一名。公司监事会以广大股东利益和公司整体利益为重，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依法对公司财务活动、合规经营和内部控制以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经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绩效和个人业绩相联系的激励机制，依据《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目标年薪管理制度》、《公司经营管理人员聘任、考核、奖惩管理办法》，以经济责任制的要求及权责利相结合的原则，实行薪金收入与绩效考核相挂钩，有效发挥高级管理人员的主管能动性，坚持激励与约束相统一，优化高管人员薪酬结构，激励并约束高级管理人员的努力方向与公司利益保持一致。同时，公司以“心诚志专”的企业文化教育引导高管人员保持廉洁自律、高效创新。

6、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始终将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树立现代企业理念、回报股东及回馈社会为目标，持续关注职工、客户、债权人、社区、环境利益，建立有利于公司发展的、与公司互动共荣良好氛围。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深化公司对社会责任与自身可持续发展关系的理解，积极探索以多种方式践行社会责任，支持经济、环境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7、投资者关系与信息披露

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和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充分，保障投资者平等获取公司披露信息。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树立资本营销理念，建设负责任、诚信、可持续发展的资本市场形象；公司不断完善投资者管理平台，积极创新沟通方式，通过公司网站、投资者咨询电话和董秘信箱等，确保与投资者日常沟通的通畅有效；密切跟踪公司股东结构和股价走势，持续关注资本市场形势、监管政策、行业动态及资本市场对公司的评价，并及时反馈至管理层。

公司本着对市场负责、对投资者负责的理念，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切实履行信息披露责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监管部门最新法规和自律规则的要求，积极修订公司

内控制度，为公司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供制度保障。公司持续提高年报信息质量，为投资者提供准确充实又易于理解阅读的信息。同时，公司依法及时披露各项临时报告和各项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等多份治理制度及相关文件。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平对待所有股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信息披露过程的公平、公开、公正。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的情况。

二、关于独立董事职责履行情况

1、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在报告期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履行职责。公司为独立董事顺利开展各项工作创造了各项有利条件，独立董事能获取作出独立判断的充分的资料，公司独立董事与管理层之间建立了畅通的信息传递渠道。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准时出席董事会会议与股东大会，通过各种方式全面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对董事会审议事项能够事前获取充分的资料并能客观独立地发表意见，审慎行使表决权，依法履行监督职责；独立董事在公司战略实施过程中发挥了监督、检查和指导作用，维护了公司与广大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与薪酬、内部控制、会计师事务所的聘任等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确认公司在上述方面没有损害公司与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为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建设做出了突出的贡献，独立董事在各专业委员会中占多数，在各自领域运用各自的专业优势与管理经验为董事会建言献策，在董事会审计监督、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与考核评价、公司发展战略等方面做了诸多富有成效的工作，其中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在年度报告审计、编制工作中发挥了尤其重要的作用，提高董事会的决策水平与运作效率。

2、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吴明辉	5	0	5	0
王欣新	5	0	5	0
卢福财	5	0	5	0

3、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公司事项提出异议。

三、公司在与控股股东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报告期，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完全分开，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公司具有自主经营能力，拥有独立的采购、销售和 production 系统，做到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在原材料供应、产品采购和销售、知识产权方面独立于控制人；公司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控股股东已承诺其自身及受其控制的任何其他子公司或其他关联企业将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本公司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以避免同业竞争。

2、人员分开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设立了人力资源部专门负责管理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工作，并制订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对员工进行考核和奖惩。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

3、机构独立情况：本公司设立了完整独立的决策机构，办公机构与生产经营管理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合署办公的情况。在机构设置上兼顾了完善职能架构和效率之间的平衡，形成了有效的分层级管理机制，各机构职责明确。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亦未有控股股东以任何形式越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干预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发生。

4、资产完整情况：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以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等资产。不存在控股股东以任何形式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资产产权清晰。

5、财务独立情况：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建立了相应的会计核算监督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根据上市公司有关会计制度的要求，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对分子公司的财务实行垂直管理。公司资金使用由经理层或董事会作出决定，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进行纳税。

四、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情况

2009年，公司根据江西证监局《关于持续做好上市公司治理工作的通知》（赣证监发[2009]321号）精神，进一步对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江西监管局《关于江西辖区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赣证监公司字[2007]9号）的文件要求，认真回顾历年来公司开展公司

治理深化整改工作的专项活动，对已落实的公司治理深化整改情况，进行了认真复查，进一步完善了各项制度，巩固和深化历年来开展的具体的整改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09 年治理深化的落实情况及整改效果进行了核查，通过持续整改，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公司 2009 年完善公司治理的情况如下：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中国证监会令[2008]57 号），公司及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

2、根据中国证监会江西监管局《关于完善上市公司董事会提案制度的通知》（赣证监发[2009]129 号）的精神，公司制定了《公司董事会提案工作规程》，明确了董事会提案工作的具体操作程序，加强了董事会提案工作管理，增进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

3、根据中国证监会江西监管局《关于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通知》（赣证监发[2009]219 号）的精神，公司制定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进一步规范了公司信息披露行为，加强防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内幕交易，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4、公司依照《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证监公司字[2005]147 号）及相关实施细则，积极组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部门、行业协会和交易所组织的各种培训，如组织董事会秘书、授权代表参加交易所董事会秘书后续培训，组织财务总监参加交易所组织的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组织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部门、行业协会培训，不断提高高级管理人员自律意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五、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健全情况、总体评价

详见《董事会关于 2009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http://www.cninfo.com.cn>）

六、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交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规范，我们认真审阅了董事会出具的《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09 年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

公司已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内部控制活动基本涵盖了所有营运环节，内

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重点活动的控制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七、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已建立了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科学地构建了一套内部环境优化、风险评估科学、控制措施得当、信息沟通迅捷、监督制约有利的内部控制机制，内控机制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和管理要求，能够对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提高公司经营管理的效率和效果、保证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保障资产安全与公司合法合规经营提供合理的保证。对子公司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重点控制活动方面严格、充分、有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效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体系采用年薪制。年末根据公司制定的《经营管理人员聘任、考核、激励管理办法》、《目标年薪管理制度》、《高管人员的选聘、任免和考核管理办法》等办法，根据经营者的经营管理业绩和所承担的责任、风险、社会发展情况与市场变化情况，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目标，根据业绩目标完成情况，决定经理层的奖惩与年度报酬。

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细则。为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年初核定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目标与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完成情况，包括经营和财务等几项硬性指标，兼顾经营管理能力、职业道德操守、人际关系等方面的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强化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机制。公司将不断探索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与激励机制，使高级管理人员利益与股东利益趋于一致，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

九、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以“诚信规范、高效创新”作为自己的经营理念，不断深化社会责任与自身可持续发展关系的理解，支持经济、环境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相信与利益相关方进行更公开的沟通和不断满足利益相关方的利益诉求使公司更具核心竞争力，在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将社会责任与企业经营相结合，贯彻到企业经营管理之中，探求一种可持续、

可发展的企业与社会共赢的企业社会责任实践模式，将社会责任履行融入公司的发展战略之中。公司秉承企业社会责任标准与企业的经营规模和企业发展阶段相适应的社会责任政策，自觉履行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始终注重人文关怀，依法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不断提高科技创新水平，保护并建设社区环境；持续扩大经营规模，广泛吸收社会就业；积极参与发展社会事业，支持社区教育、人文健康、文化与艺术的发展。

公司注重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积极采取多种形式宣传教育增强全体员工的节能减排意识，将节能减排任务纳入经营目标，建立长效监督管理机制，积极开展节能、节材、节水活动，提高生产效率，减少环境破坏；诚志下属丹东市第一人民医院积极开展社区文化建设，多次开展义诊、义务健康咨询活动，积极参与社区公益活动，为在校学生提供学习和实践的平台，支持当地医疗教育事业的发展。公司注重社会公益事业和慈善事业，通过定点扶贫、慈善捐助、助学基金等形式扶贫济困、回馈社会。

对社会责任的准确理解和对社会责任工作的扎实推进，为诚志股份赢得了声誉、赢得了业绩、赢得了可持续发展能力，得到社会各界的充分认可，负责任的社会公众企业品牌形象不断得到强化和提升。公司在报告期内获得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2008年度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南昌市2008年度“南昌工业企业销售10强”等荣誉称号；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被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评为“2009年河北省质量效益型先进企业”，该公司主打产品“显示用液晶材料”也被评为“2009年河北省名牌产品”。2009年12月，南昌市慈善总会授予公司“慈善贡献奖”，表彰公司在1999-2009年慈善工作中作出的优异成绩；2010年2月，公司被江西省政府授予“2009年度江西工业优强企业”称号，同时，总裁龙大伟先生获得了江西省政府授予的“2009年度江西省优秀企业家”荣誉称号，赢得了社会各届广泛赞赏。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与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年度股东大会

1、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于2009年4月27日上午9:00在江西南昌市经济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

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了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于2009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二、临时股东大会

1、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2009年12月28日下午14:00在江西南昌市经济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了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于2009年12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2009年是充满机遇与挑战的一年，面对复杂的经济环境和世界经济危机持续性的影响，公司在科学的经营理念和发展战略指引下，紧跟经济形势变化，灵活调整经营管理策略，优化业务和收入结构，夯实业务发展基础，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生产、销售、管理、科研、资源整合等各方面都取得了不俗的成绩，“医药化工、医疗服务，在生命健康领域凝聚核心竞争力”的战略布局越发清晰。报告期内，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总资产达369,513.7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9.64%，实现营业收入283,351.33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2.58%，实现营业利润4,549.53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85.20%，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059.34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47.67%。

致使上述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在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毕，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和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自2009年6月3日纳入合并范围，提高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其次由于公司为整合资源，优化公司资产质量而转让股权实现投资收益的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作实施完毕，标的资产永生华清和开发区永生华清100%股权于2009年6月3日完成过户，注入公司。这两家公司以其在液晶显示材料的技术实力和生产能力，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高了公司的盈利水平。尤其是

高端 TFT 液晶材料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其生产和投入使用对完善国内显示产业链，打破国际垄断格局具有重要的意义。在并入公司过程中，公司加强了管理，采取各种措施提高经营效率，克服了低端液晶材料受行业竞争加剧和下游市场萎缩、高端 TFT 液晶材料由于其独特的产品特性而市场拓展难度大等不利影响，2009 年 6-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8,094.47 万元，营业利润 2,742.10 万元，净利润 2,334.18 万元，大幅度提高公司化工产品的毛利率，成为公司 2009 年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董事会的经营决策和工作要求，抓住国家大力发展生物产业的有利机遇，明确发展思路，加大技术研发，优化科技创新机制，提高科技创新能力，以市场为导向，实现科研、生产、销售的有机集合；报告期内，生命科技领域的研发能力、生产工艺、激励机制、产品结构、管理水平都得到了不同程度的提升。但由于受国际金融危机持续性影响，以及生物产业发展前景被普遍认同而导致行业竞争加剧的影响，公司报告期内在生命科技领域毛利率略有下降。公司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为契机，大力推进科研机制优化，生产工艺提升，加大市场拓展，根据市场需求，适时进行公司既有生命中间体产品的深度开发，扩大调整产品能力和品种，提高产品的附加值，保持公司的技术领先和赢利能力；公司抓住后金融危机时代国际生命科技产业调整的契机，挤入生命科技产业链分工，增强公司发展的可持续性与核心竞争力。

丹东第一医院作为公司在医疗服务领域建设的第一个大型医院，一直作为公司在医疗服务领域的人才培养基地和经营经验聚集之地。医院经过公司几年基础性建设之后，综合实力和竞争优势进一步增强，软硬件环境不断改善，管理架构及流程更为优化，人才培养体系更加完善，医疗技术水平和服务质量持续提升，尤其是自 2008 年年底新大楼投入使用以来，营业收入与营业利润率大幅度增长，财务状况明显改善。丹东医院于 2010 年 2 月高分通过辽宁省卫生厅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复核评价，恢复“三级甲等综合医院”称号，体现了公司在医疗服务领域的建设成就。丹东医院良好的发展势头与稳定的经营局面，坚定了公司在医疗服务领域的发展信心，为公司在医疗服务领域的发展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报告期内，公司为集中资源发展主营业务，对公司部分股权资产进行了整合，将公司持有的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转让给北京紫光制药有限公司，与此同时，公司收购了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29.52% 股权。此项交易优化了资产结构，降低资产运行风险，提升了公司资产发展潜力。同时公司逐渐将与主营业务关联度不大的部分资产剥离，收减公司业务的横向跨度，集中资源做大做强主营业务，有利于公司的专业化，是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与战略布局的重大举措。

鉴于国际金融危机的持续性影响，贸易环境未有明显改善，贸易风险仍然居高，公司在相关贸易领域继续实施稳健策略，以降低风险为要旨收缩贸易领域，调整贸易结构，为此相应降低了公司的贸易领域的毛利率，致使公司相关贸易业务对公司业绩贡献有所下降。公司在日用化工领域加强内部管理，提高生产效率，坚持品牌建设，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占有一席之地。

2、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按行业划分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生命医药	55,882.25	48,304.21	13.56%	-9.24%	-3.32%	-5.30%
医疗健康	16,226.97	12,974.63	20.04%	40.40%	34.75%	3.35%
化工产品	47,277.05	39,455.15	16.54%	84.12%	70.61%	6.61%
相关贸易	163,965.06	160,442.68	2.15%	7.25%	8.64%	-1.25%

(2) 按地区分布划分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江西地区	25,354.72	-0.77%
北京地区	47,501.01	5.52%
辽宁地区	15,786.78	42.02%
上海地区	30,743.75	79.50%
广东地区	163,965.06	7.25%

(3)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前五名合计金额	占年度总额比例 (%)
供应商采购	154,181.95	53.27%
销售客户	154,633.10	54.57%

3、报告期内资产构成及费用变动情况分析

(1) 资产构成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金额		占资产比例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增减率
货币资金	115,341.99	63,288.58	31.21%	22.20%	9.01%
应收票据	1,243.49	717.04	0.34%	0.25%	0.09%
应收账款	36,674.16	30,098.64	9.92%	10.56%	-0.64%

其他应收款	36,139.27	25,077.10	9.78%	8.80%	0.98%
预付款项	13,882.58	34,626.44	3.76%	12.15%	-8.39%
存货	19,151.97	12,718.48	5.18%	4.46%	0.72%
在建工程	8,582.38	4,958.92	2.32%	1.74%	0.58%
无形资产	16,928.74	10,093.74	4.58%	3.54%	1.04%
开发支出	1,774.20	38.67	0.48%	0.01%	0.47%
商誉	12,426.13	0.00	3.36%	0.00%	3.36%
短期借款	138,303.17	96,900.00	37.43%	34.00%	3.43%
应付账款	17,390.18	13,145.48	4.71%	4.61%	0.10%
预收款项	6,018.34	15,751.77	1.63%	5.53%	-3.90%
其他应付款	15,354.52	5,048.76	4.16%	1.77%	2.39%
长期借款	836.65	1,325.65	0.23%	0.47%	-0.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89.65	868.99	0.32%	0.30%	0.02%

变动原因:

项目	同比增减 (%)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82.25%	主要因公司加快货款结算,优化贷款结构,加大现金回笼力度;同时,新增合并范围导致货币资金增加,出售股权收到款项等。
应收票据	73.42%	主要因新增合并范围所致。
应收账款	21.85%	主要因新增合并范围所致。
其他应收款	44.11%	主要因公司年末往来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59.91%	主要因相关合同已到期结算。
存货	50.58%	主要因新增合并范围所致。
在建工程	73.07%	主要因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持续投入所致。
无形资产	67.72%	主要因新增合并范围所致。
开发支出	4,488.27%	主要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持续投入与新增合并范围所致。
商誉	-	新增合并范围形成的合并溢价。
短期借款	42.73%	主要因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合理增加短期贷款融资。
应付账款	32.29%	主要因采购量增加,款项未支付所致。
预收款项	-61.79%	主要因贸易结算周期所致。
其他应付款	204.12%	主要因贸易规模扩大而相应增加业务保证金所致。
长期借款	-36.89%	公司归还部分长期借款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36.90%	D-核糖发酵提取工艺项目经费转入等所致。

(2) 费用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费用项目	2009年	2008年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2,309.14	2,466.92	-6.40%	主要因公司加大销售费用控制力度所致。
管理费用	8,643.45	7,248.79	19.24%	主要因新增合并范围与丹东医院新大楼投入使用所致。
财务费用	5,801.16	7,032.67	-17.51%	主要因平均短期贷款利率下降所致。
所得税	1,483.55	812.94	82.49%	主要因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4、报告期内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同比增减（%）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96.00	-1,836.64	758.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5.87	-10,365.96	114.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19.89	18,606.84	-10.14%

原因分析：

项 目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60%	主要因公司销售商品收回的现金较上年大幅增加。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53%	主要因公司出让江西诚志医药集团 100%股权增加了投资现金流的回收。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4%	主要因 2008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3.10 亿导致比较基数较大。

5、公司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为公司2009年6月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1997年4月，注册资本6,000万元，注册地址：新石北路368号。经营范围：液晶材料及辅助材料、化学产品、化学试剂批发、零售；液晶材料及辅助材料生产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助材料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和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公司于2009年6月3日为合并日将上述两家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永生华清期末总资产为19,466.58万元，自合并日至报告期末实现营业收入5,549.50万元，占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的1.96%，实现净利润721.09万元，占报告期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17.76%。

（2）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原名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为公司2009年6月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05年4月，注册资本100万元，经营范围：液晶电子、信息功能材料产品的生产、销售；相关技术材料、产品进出口业务、技术咨询；电子功能材料和期间的生产设备、辅助材料、试剂销售（法律、法规规定需专项审批的，在未批准前不得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于2009年6月3日为合并日将上述两家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开发区永生华清报告期末总资产为21,083.09万元，自合并日至报告期末实现营业收入7,949.61万元，占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的2.81%，实现净利润1,613.08万元，占报告期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39.74%;

(3)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11月7日，注册资本30,000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为诚志股份的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自有房屋租赁；销售医疗器械Ⅲ：介入器材；注射穿刺器械；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2-1除外）；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X射线设备；体外诊断试剂；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支架；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口腔科材料；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Ⅱ类：胸腔心血管外科手术器械；医用X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消毒及灭菌设备及器具；危险化学品类；易燃液体、有毒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报告期内，该公司总资产为93,948.25万元，主营业务收入51,183.85万元，主营业务利润5,929.51万元，净利润为1,464.62万元。

(4)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与2000年12月20日，注册资本153,611,000万元，注册地址：鹰潭市林荫西路20号，诚志股份合并持有94.14%的股权。经营范围：“食品添加剂：L-谷氨酰胺、D-核糖”生产销售、食品添加剂的科研、开发、制造、批发；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出口贸易。报告期内，该公司总资产为22,215.15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3,678.46万元，主营业务利润757.78万元，净利润为507.69万元。

(5) 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9月，注册资本5,000万元，注册地址：济宁高新区东环路西、327国道南。诚志股份持有51%的股权，菱花集团有限公司持有49%的股权。经营范围：L-谷氨酰胺系列产品及各种氨基酸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需专项许可经营的项目凭批准文件经营）。报告期内，该公司总资产为6,853.27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829.25万元，主营业务利润-600.50万元，净利润为-971.55万元。

(6)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成立于1993年7月，注册资本1,000万元，注册地址：南昌经济开发区枫林大道183号，为诚志股份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日用化工产品、精细化工产品、聚氨酯发泡剂、化工助剂、牙膏、纸、纸制品、生活用纸、卫生巾系列产品、香精香料的研制、生产及销售、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包装材料、皂类、化妆品的批发、零售，合成洗涤剂、洗涤用品、蚊香的生产、加工、销售（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

除外)。主要产品：草珊瑚牙膏、莎筠洗衣粉等。报告期内，该公司总资产为6,841.09万元，主营业务收入5,540.58万元，主营业务利润1,192.23万元，净利润为136.36万元。

(7)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11月，注册资本5,000万元，注册地址：珠海市香洲红山路288号珠海国际科技大厦1403，为诚志股份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商业批发、零售；批发、零售：三类医用激光仪器设备、医用高频仪器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X射线设备、医用高能射线设备、医用核素设备、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二类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医用冷辽、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食品的批发；危险化学品的批发。报告期内，该公司总资产为50,577.87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94,708.82万元，主营业务利润4,442.90万元，净利润为1,467.93万元。

(8)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10月，注册资本2,000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为诚志股份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顾问，科技开发，技术咨询、转让、服务、培训，除法律、法规禁止外自主选择经营项目。报告期限内，该公司总资产为3,685.24万元，净利润-171.81万元。

(9)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1月，注册资本4,250.63万元，注册地址：丹东市元宝区解放街2号，诚志股份持有60%的股权，丹东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40%的股权。经营范围：医院投资、医院管理、医疗服务、医疗咨询。报告期内，该公司总资产为26,412.09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5,786.78万元，主营业务利润3,064.13万元，净利润为-423.06万元。

(10) 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2月，注册资本5,000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创新大厦A座5层501室，诚志股份持80%的股权，东莞市金础投资有限公司持20%的股权。其经营范围包括：房地产开发、对外投资(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内，该公司总资产为17,730.52万元，净利润为817.21万元。

(11) 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收购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该公司29.52%股权取得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01年9月，注册资本7,094万元，公司持有该公司71.80%股权。经营范围：高新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人才培养；房地产开发、经营与物业管理；国内贸易；装饰装修。报告期内，该公司总资产为8,582.40万元，主营业务收入525.27万元，主营业务利润223.24万元，净利润为-419.38万元。公司以2009年12月28日为合并日将上述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为医药化工与医疗服务、在生命健康领域凝聚核心能力，打造一个规模化、专业化的生命健康产业集团。

液晶显示产业是二十一世纪信息社会重要的产业领域之一。公司在液晶显示材料领域具备核心竞争力，是目前国内在规模、产品品种种类、服务都具有明显优势并集生产、研发和销售为一体的液晶制造企业，尤其是在TFT型液晶材料领域，成为国内唯一掌握了TFT型液晶材料的核心技术的液晶制造企业，打破了国外企业的技术垄断，填补了国内空白，完善了国内显示产业链。2009年4月，国家发布的《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明确把“突破集成电路、新型显示器件、软件等核心产业的关键技术”作为三大主要任务，规划中“突破新型显示产业发展的瓶颈”、“完善新型显示产业体系”的重点就是面板材料。体现了国家对该产业的重视与支持。TFT型液晶材料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由于下游液晶面板市场需求的爆发，间接带动了TFE型液晶材料的需求。公司拟抓住经济危机带来的机遇，积极采取多种措施拓展市场，使TFT液晶材料成为公司发展的新的支点。

生物产业是未来高科技领域的支柱产业和国家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我国近年来生命科学与生物技术研究取得长足进步，具有发展生物产业的独特资源优势 and 巨大市场潜力，而目前世界生物产业发展处于成长期，生物产业发展面临重大的战略的机遇。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的发改委《生物产业发展“十一五”规划》中明确：“大力发展生物基产品”，“提高酶工程、发酵工程等生物技术水平”；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促进生物产业加快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中指出：“加快推进生物基高分子新材料、生物基绿色化学品、糖工程产品规模化发展”。随着对生命科技产业发展前景的普遍认同，在生命科技

产业规模越来越大的同时，竞争也越来越激烈，这是对公司生命科技产业发展的考验。公司生命科技产业经过几年的发展，已初步形成了以发酵法为主的医药中间体为主导产品、在健康保健品上不断拓展的产业定位，在市场上形成了一定的品牌和品质优势。公司未来的发展将继续立足医药中间体领域，根据市场需求，适时进行产品的深度开发，扩大调整产品能力和品种，提高产品的附加值，保持公司的技术领先和赢利能力。公司认可 D-核糖及氨基酸类产品广阔的市场前景，并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为依托，实现科研创新、产业规模、业务模式的突破性进展，抓住金融危机带来产业转移的契机，挤入国际产业链分工。

公司认同医疗服务领域具备良好的前景，丹东市第一医院的经营管理为公司在医疗服务领域的运作、发展积累了宝贵经营，在管理模式、业务流程、人才队伍等方面为公司在医疗服务领域的积累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在新一轮医疗体制改革中，国家将进一步推动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并加快形成多元化办医格局，公司将随着医疗改革文件实施细则的出台，不断探索公司在医疗服务领域的发展模式、医院结构等细则问题，系统总结发展经验，实现公司在医疗服务领域的发展战略。

公司日用化工行业是传统产业，国际巨头近年来纷纷将目光投向了发展中国家，在中国日益开放的市场中特别是加入 WTO 后，跨国大型日化企业抢占中国市场，国际品牌从高端向中低端渗透，市场竞争超乎寻常的激烈。我国近几年日用化工产品产量尤其是洗涤用品增长较慢，市场相对稳定，产品价格下降，未来增长潜力不大，在城市、城镇等一级市场趋于饱和的情况下，各大企业纷纷将目光投向了农村市场，公司在竞争中以稳定的姿态赢得了一席之地。

2、新年度的经营计划

董事会认为，2010 年是公司蓄势发展之年，是为公司可持续发展进一步打实基础的一年，是公司发展战略中的关键一年。

围绕为发展夯实基础，2010 年公司将继续深化管理，增强执行力和运作效率，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以市场为导向加大产品结构调整力度，重点发展具有市场潜力和核心竞争力高科技、高成长性的产品；努力拓展公司系列高科技产品如高端液晶材料和生命科技产品市场；加强创新体系和机制的建设，加大创新激励力度，把自主创新作为加快向高端发展的核心推动力；抓好新发展项目的建设，加快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进程，综合各方面情况把握投资节奏，力争早日按质竣工投产，尽早为公司创造效益；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市场需求，适时规划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力度，实现公司各项业务

规模增长；持续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整合优势资源，降低资产运行风险，探索有效方式实现资产运作效率的提升。

随着公司不断发展壮大，公司在2010年要持续加强内部管理，优化公司内控机制建设，使高效、优质的内部管理更好地服务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在2010年继续落实既定的人力资源战略，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业务需要并着眼于公司的发展规划，按既定方针进一步提高人力资源管理水平，完善各项管理机制，优化人力资源结构；落实责权利原则，调整完善薪酬体系，进一步建立市场化的激励和约束机制；继续加强全面预算管理，根据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战略高度对财务管理职能及其目标作进一步强化和重新定位；建立健全法律事务管理常态化工作机制，发挥法务管理在防范公司法律风险和维持公司合法权益的作用；在巩固审计事务既有职能的基础上，大力加强审计事务对公司内控机制建设、运营管理监督等方面的作用；推进公司企业文化的融合，持续建设独具公司品格、符合企业内涵的企业文化，将文化融入公司经营；继续推动运营管理工作流程规范化、科学化，全面发挥运营管理在监督评价、建言献策方面的职能；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加强投资者关系建设，规范运作，诚信经营，为股东创造更高的效益。

3、实现未来发展所需的资金计划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在生命科技项目的投资、收购相关资产、新项目新产品的推进和产能扩张、以及科技研发创新等方面都需要大量的资金。公司计划通过以下渠道解决未来发展所需资金。

(1)、公司将继续积极建立与保持与金融机构的良好关系，经营所需资金部分可以通过银行贷款解决。

(2) 在经营活动中严格控制成本，提高获利能力，继续保持稳定的现金流，增强偿债能力，拓宽融资渠道，保障公司长期稳定快速发展。

(3)、利用公司自有资金，主要由2008年非公开发行所募集资金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4)、股权融资。

4、风险因素与应对措施

2010年，虽然国内和世界经济总体趋势向好的方向发展，但整体宏观经济运行与国际市场环境存在诸多变数，公司认为需要面对以下风险：

(1) 市场风险。外部经济环境客观存在着不确定因素，国际金融危机的持续影响，

加上行业竞争的加剧,对公司的相关业务存在一定的影响。其中人民币升值、国际贸易贸易壁垒、国际市场需求复苏情况等方面对公司产品出口和相关贸易业务将会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公司大部分产品处于产业链的中上游,与整个下游产业的景气度存在较大的相关性,在某种程度上取决于下游产业的发展。

根据以上情况,公司在坚持发展过程中,认真分析各种因素,优化公司产品业务结构,抓住后金融危机带来的市场机遇,坚持科技创新,提升产品附加值与竞争力,增强市场竞争能力。

(2) 宏观政策风险。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包括货币政策、贸易政策对公司的间接融资成本、产品对外销售将产生一定影响;尤其在医疗服务领域,医疗服务事关人民的生命健康与社会的公平正义,国家在医疗服务准入、医疗服务价格、公立医院改革等医疗服务市场化发面实施了严格的监管,国家医疗改革相关政策对公司在医疗服务领域的发展模式、规模扩张、甚至盈利能力方面都将产生重大影响。

针对以上情况,公司将继续加大政策研究力度,提高对政策的预见性和前瞻性,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尽可能减少国家宏观政策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3) 管理风险。随着公司规模横向与纵向全面发展,公司在整合资源、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市场开拓等发面将遇到新的挑战。

为适用上述形势,公司不遗余力地推进原有管理机制基础上的内部管理优化,包括实行全面预算管理、完善绩效考核体系、拓展优化内部审计与运营监测职能,通过一系列全面的机制架构实现管理水平和效率的提升。

(4) 项目投资风险。公司为进一步增强公司产品核心竞争能力,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实现公司可持续性发展,进行了系列项目投资。无论以自有资金投入的项目建设,还是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建设,都经过了充分的论证。但项目实施过程中仍可能有一些不可预测的风险因素,包括项目完成后,发生外部环境和市场需求的变化不确定因素影响。

针对以上情况,公司更加严格项目建设的论证,加强项目管理,积极推进项目建设进度,控制项目支出,加快新产品研发进度,提升产品档次,充分发挥公司在行业上的市场品牌优势,技术优势、管理优势,积极开拓市场,提高市场份额,扩大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and 影响,规避不确定的因素带来的项目投资风险。

(5) 财务风险。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所需的资金也将逐步增加,可能导致公司面临资产负债率和债务成本上升,甚至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需要拓宽融资渠道,加强资金使用监督,提高资金运用效率。

三、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情况

- 1、报告期内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 2、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812.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5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对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9,000 万元扩建 L-谷氨酰胺项目	否	9,000.00	9,000.00	9,000.00	0.00	5,000.00	-4,000.00	55.56%	2011 年	0.00	-	否
对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9,500 万元扩建 D-核糖项目	否	9,500.00	9,500.00	9,500.00	0.00	9,500.00	0.00	100.00%	2011 年	0.00	-	否
对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12,000 万元新	否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0.00	12,000.00	0.00	100.00%	2011 年	0.00	-	否

建氨基酸项目												
合计	-	30,500.00	30,500.00	30,500.00	0.00	26,500.00	-4,000.00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p>(1) 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位于济宁市规划的商业住宅区，当地政府要求城区内工业企业逐步退出，向工业园区集中。当地政府鼓励并扶持企业实施退城进园计划，并要求企业根据全市产业规划布局和城市建设规划要求，结合企业长期发展规划，积极实施技术改造和装备水平提升，制定具体实施方案。为此，当地政府亦制定了相应的优惠政策。因此，公司认为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基于长远发展的考虑，必须结合当地政府的规划，实施退城进园计划。公司经审慎研究，已向当地政府递交了《关于退城进园扩建谷氨酸项目的实施方案》，正等待当地政府的批复。基于此，公司决定暂缓对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的增资及扩建工作，并视退城进园工作进程，适时启动增资及扩建工作。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项目剩余款项3070万元已调回公司募集资金专户。</p> <p>(2) 对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增资9,500万元扩建D-核糖项目，公司已于2008年5月29日完成增资9,500万元手续。目前，公司承诺的项目建设投资已全部完成。</p> <p>(3) 对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12,000万元新建氨基酸项目，公司已于2008年6月2日完成增资12,000万元手续。目前，该项目正处于建设期内，公司计划将于2010年内完成该项目建设。</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中磊专审字[2009]第0049号)，截至2009年3月10日止，诚志股份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为2,753.91万元；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自筹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2,753.91万元，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同意置换并认为此举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事项符合法定程序，符合公司实际需要，未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情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	不适用											

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止报告期，银行专户存款余额为35,545,715.66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情况；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行为。

四、公司的技术创新与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一贯的技术创新战略，在充分发挥现有研究力量的基础上，加强与国内外科研究所、高等院校合作，以提高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走自主创新与集成创新相结合的道路。紧密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和发展方向，按计划、分步骤地吸收相关领域内的优秀人才加盟，形成多种引进人才的渠道和有效的人才培训、激励机制，构筑了专业化的研发人才队伍、知识体系和研发平台，强化科研队伍的人才工程建设；公司在技术创新过程中实行了一系列科学的管理机制，积极寻求更为完善的约束与激励机制，极大地调动科研人员的积极性。进一步优化研发过程管理和内部反馈制度，在科研选项时注重项目的高起点、高水准及市场前景，立项之前进行广泛的调研，充分论证，做到科学决策，使科研立项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完善客户参与机制，完善了产品开发信息网络，促进研发部门和生产部门、市场部门之间的沟通，使公司的工艺技术不断得到优化和提高，把产品当作技术创新、机制创新当做出发点与归宿。报告期内，公司新获发明专利8项，外观专利2项，已申报正处于审查阶段3项。研发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五、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六、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09年3月26日上午9:00在江

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华江大厦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决议于2009年3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2)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09年4月27日上午9:00在江西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09年8月27日在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华江大厦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决议于2009年8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4)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09年10月26日上午9:00在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诚志北京管理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决议于2009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5)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09年12月8日上午9:00在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诚志北京管理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决议于2009年12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 2008年11月26日,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公司以12.82元/股的价格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和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不超过2,8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购买其共同持有的永生华清100%股权和开发区永生华清100%的股权。2009年3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09年第四次会议审核获得通过;2009年5月22日,公司获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425号)核准文件;2009年6月3日,标的资产完成过户;2009年6月9日,本次发行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新增股份登记;2009年6月26日,本次发行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 2009年4月22日,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08年度利润

分配预案)的议案》;明确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08年末总股本269,987,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本次分配派发现金红利21,599,000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09年6月24日实施完毕。详见2009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诚志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3)2009年12月28日,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紫光制药有限公司出让所持有的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和《关于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29.52%股权的议案》;截至报告期末,相关资产过户与工商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设立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08年4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产生,由独立董事卢福财先生、吴明辉先生、董事何谓滨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卢福财先生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公司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2)审计委员会在变更公司2009年度审计机构中履职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有关规定》、《关于进一步规范江西辖区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暂行规定》及《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原聘会计师事务所、拟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认真的沟通,审查了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资格与职业能力,充分维护了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①与原聘会计师事务所中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

审计委员会与原聘会计师事务所中磊会计师事务所通过各种方式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并于2010年2月25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了沟通会。双方就更换2009年度审计机构的交换了意见;审计委员会对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担任诚志股份审计机构期间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给予了高度评价;双方在多方面达成了共识,一致同意诚志股份另行聘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担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②与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沟通

在召开专题沟通会之前,审计委员会委员通过各种方式与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负责人进行了沟通,就公司拟聘事宜达成初步意向。

2010年2月25日,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与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有关负责人在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了专题沟通会。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关人员详细介绍了事务所的发展历程、专业资质、专业人员、服务领域、服务业绩,并提供了相关证明文件,回答了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质询;审计委员会委员同时向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介绍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包括改聘会计事务所的原因。审计委员会最后认为: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备了证券从业资格,在业界具有良好的声誉,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审计收费合理,能够满足公司2009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接受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名。

③审计委员会召开2010年第一次会议,形成决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2010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董事会提案变更公司200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在提案中向董事会详细介绍了更换2009年度审计机构的理由,高度评价了中磊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情况,介绍了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资格与职业能力,向董事会提名聘任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09年度审计机构,汇报了审计委员会在变更本次年度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

(3) 审计委员会在2009年度审计工作中的履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要求,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公司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年度审计和年报编制过程进行了督导,并对相关内容进行了认真的审核。

①确定整体审计计划。

审计委员会就公司2009年审计工作和时间安排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确定了公司2009年审计工作安排,并由财务总监向公司独立董事提交。

②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

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依照公司会计政策编制,会计政策运用恰当,会计估计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财政部发布的有关规定要求;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的单位和报表内容完整,报表合并基础准确;公司财务报表内容客观、真实、准确,未发现有重大错报、漏报情况,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基本反映了公司2009年的经营成果。

③会计师事务所正式进场开始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以书面函件督促。

审计委员会在年审会计师审计过程中与其保持持续沟通,并以书面函件的形式督促

年审会计师在保证审计工作质量的前提下按照约定时限提交审计报告,保证了公司年审各阶段工作的有序开展与及时完成。

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再次审阅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年审注册会计师已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时间充分,审计人员配置合理、执业能力胜任,出具的审计报表能够充分反映公司2009年的财务状况以及200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财务会计报表编制流程合理规范,公允地反映了截止2009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为此,我们对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初步审定的公司2009年度财务报表没有异议,同意以该财务会计报表为基础编制公司200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⑤公司2009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定稿,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09年度审计的其他相关文件,公司2009年度审计工作圆满完成。

审计委员会召开2010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09年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计委员会2009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09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2009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2009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考核,认为:

经审阅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披露的年度薪酬情况,薪酬委员会全体成员认为报告期的薪酬支付符合公司所建立的以目标责任制为基础的考评体系,薪酬总额为税前报酬总额,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的发放,符合公司薪酬制度与绩效考核标准,是真实、完整的,反映了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状况。

七、利润分配

1、2008年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2009年度共实现净利润(母公司)

47,458,058.99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35,836,908.21元。

公司拟定以2009年末总股本297,032,4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本次分配派发现金红利29,703,241.40元。

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8年	21,599,000.00	27,489,062.48	78.57%	292,334,188.72
2007年	0.00	50,990,481.32	0.00%	264,444,392.80
2006年	24,198,750.00	50,949,099.27	47.50%	243,901,740.88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106.15%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四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1、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09年3月26日在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0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08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200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200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议事规则修正案》等议案。

2、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于2009年4月27日上午在江西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09年8月27日在江西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0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09年10月26日在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诚志北京管理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09年第

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依法运作,公司治理情况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公司制度和监管部门的要求;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履行诚信、勤勉义务,没有发现公司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着信息披露制度要求及时、准确、完整的进行了对外信息披露,没有发现公司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也没有进行选择信息披露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部门能认真贯彻国家有关会计制度及相关准则,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制度完善,没有发生公司资产被非法侵占和资金流失的情况;公司各期财务报告均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和对有关事项作出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

3、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没有违规或违反操作程序的事项发生,董事会出具的《关于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的专项说明》符合实际。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情况

报告期,监事会对公司资产收购项目和投资项目进行了认真的审查,认为公司资产收购项目和投资项目决策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依法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没有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通过项目的收购和投资促进了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壮大,优化了公司资产结构,降低了资产运行风险、整合了优势资源,符合公司做大做强的发展战略。

5、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履行了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独立董事均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采取了回避表决措施,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合理,遵循了市场化原则和公允性原则;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没有损害

公司及股东利益。

第十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非上市金融企业和拟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万元)	持有数量(万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万元)
国盛证券有限公司	200.00	200	0.337%	0	0	0

注：2009年12月10日，公司已出售所持国盛证券有限公司0.337%的股权。

三、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1、收购资产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购买日	交易价格	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年初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100%股权；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100%股权	2009.06.03	34,671.58	2334.18	不适用	是	评估价	是	是	对方之一清华控股为公司大股东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29.52%股权	2009.12.28	2,098.28	0.00	不适用	是	评估价	是	是	清华控股为公司大股东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协和诚志医学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股权	2009.12.10	309.73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评估价	未	是	清华控股为公司大股东
江西鹿迪制药有限公司	江西诚志永丰药业有限公司 30%股权	2009.12.28	622.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评估价	是	是	不适用

司										
---	--	--	--	--	--	--	--	--	--	--

2、出售资产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被出售或置出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出售资产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交易对方的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北京紫光制药有限公司	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009.12.28	12,473.28	532.21	486.56	是	评估价	未	是	同一控制人
江信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盛证券有限公司 0.337% 股权	2009.12.11	580.00	0	380.00	否	市场价	未	是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将与主营业务关联度不大的下属公司进行逐步清理整合，集中资源发展主业。

3、资产收购、出售事项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的影响。

上述资产收购、出售事项有利于公司提高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整合资源集中力量发展主营业务，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战略；对公司治理与管理层结构、稳定性无影响。

四、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委托租赁协议》，将本公司同方大厦的 A 座第六整层和第七整层，委托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对外租赁。报告期内累计发生租金 384.45 万元。

公司设立时，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其同方大厦的 A 座第六整层和第七整层资产入股，成立以来公司一直委托同方物业对外租赁，这样既便于现场的统一管理，又利于提高出租率、节约经营成本。

(2) 报告期内, 石家庄永生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位于石家庄联盟西路 777 号的房屋建筑物等相关资产出租给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使用, 租金每年 33 万元。

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25 日与清华控股与石家庄永生实业有限公司签署《资产出售协议》, 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将上述资产出让给石家庄永生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资产出售后, 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租赁使用上述财产。

(3) 报告期内, 西三庄村委会 (石家庄永生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将位于石家庄市联盟路 777 号合计 880 平方米的土地租赁给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使用, 土地租赁费每亩 40,000 元/年。

根据 2007 年 1 月 10 日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与西三庄村委会签署的《土地租赁协议》, 西三庄村委会将位于石家庄市联盟西路 777 号合计 880 平方米的土地租赁给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使用; 该项土地租赁事项为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承受原石家庄实力克液晶材料有限公司 (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前身) 相关权益所致。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报告期内, 经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以 12.82 元/股的价格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发行 9,195,271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购买其持有的永生华清和开发区永生华清各 34% 的股权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价格以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即 12.82 元/股作为发行价格; 根据经过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审阅的永生华清和开发区永生华清假设为一个会计主体而编制的模拟合并财务报表, 截止 2008 年 6 月 30 日, 上述会计主体净资产为 141,434,525.98 元; 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08 年 8 月 25 日出具的、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备案的天兴评报字 (2008) 第 120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永生华清和开发区永生华清 100% 股权资产的收益现值法合并评估值为 34,671.58 万元, 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等于评估价值。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于 2009 年 6 月 3 日完成过户, 通过本次交易, 诚志股份的财务状况总体上是安全的, 其盈利水平将得到大幅提升, 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 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问题。

(2) 2009 年 12 月, 公司完成收购清华控股持有的北京协和诚志医学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 股权的交易, 公司以北京协和诚志医学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经评估的以 2008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净资产为定价原则, 北京协和诚志医学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

司9%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为309.73万元，截至报告期，工商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3)经2009年12月8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09年12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持有的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北京紫光制药有限公司。因交易对方北京紫光制药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清华控股的全资子公司，与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本次交易构成重大关联交易。依据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京信审字【2009】第【1272】号、京信审字【2009】第【1273】号)，截至2009年10月30日，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全部股东权益账面价值为11,986.72万元；根据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威正信评报字(2009)第1168号)，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于基准日(2009年10月31日)全部股东权益的成本法评估价值为12,473.28万元，较账面价值增值4.06%；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等于评估价值，交易价格与账面价值不存在重大差异。

经2009年12月8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09年12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收购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29.52%股权。本次交易因交易对方清华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故本次交易属重大关联交易。依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09)第80697号)，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29.52%股权账面价值为924.69万元，根据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清华控股在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科华评报评字(2009)第P117号)，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29.52%股权对应的资产评估值为2098.28万元，较账面价值增值126.92%。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等于评估价值，评估值与账面价值相比增值3,975.58万元，评估增值主要原因是启迪(江西)的会计核算方法与资产评估计值方法不同，另因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所属宗地以以前年度评估值入账而后按照使用年度进行摊销，而近年土地价值上升幅度较大，因此所属土地评估增值幅度较大。

上述两项交易完成后，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和财务结构，降低资产运行风险，提升资产运行质量，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同时，启迪(江西)成为了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后，公司进一步加大资源投入，有利于公司根据当地政府相关规划在较短时间内重点开发，进行商业化运作，尽快改善该公司的盈利状况。

截至报告期，上述两项交易所涉及的资产产权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3、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250.00	50.00	200.00	0.00
北京艾克斯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0.00	107.40	0.00	0.00
沈阳穗港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802.92	11,133.25	1,089.61	0.00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174.61
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0.00	0.76
阳光壹佰(湖南)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0.00	73.30	0.00	0.00
合计	3052.92	11,363.95	1,289.61	175.37

其中：(1)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由工程款形成；(2) 截至本报告公开披露日，公司已将持有的沈阳穗港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5% 的股权出让给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资产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

五、报告期内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重大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要求，没有为控股股东及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期)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是或否)
无	-	-	-	-	-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0.0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92,200.0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92,2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922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8.5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65,274.67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92,2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截止报告期, 公司无任何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被担保对象名称	被担保对象与公司关系	贷款银行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开始日	担保结束日	目前是否承担担保责任	公司与被担保对象的持股比例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	1,500	2009.2.20	2010.2.19	是	100%
	控股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	3,000	2009.4.15	2010.4.14	是	
	控股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	3,000	2009.4.23	2010.4.22	是	
	控股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	4,000	2009.5.6	2010.5.5	是	
	控股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	3,000	2009.5.7	2010.5.6	是	
	控股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	5,000	2009.5.12	2010.5.11	是	
	控股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	3,000	2009.5.14	2010.5.13	是	
	控股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000	2009.12.14	2010.12.14	是	
	控股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翠微路支行	5,000	2009.5.19	2010.5.18	是	

	控股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翠微路支行	3,000	2009.5.26	2010.5.25	是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征街支行	5,000	2009.12.11	2010.12.11	是	100%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阳明支行	6,500	2009.3.25	2010.3.24	是	100%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16,000	2009.6.6	2010.6.7	是	100%
	控股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拱北支行	10,000	2009.3.20	2010.3.19	是	
	控股子公司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2,000	2007.10.29	2010.10.29	是	
	控股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13,000	2009.4.7	2011.4.7	是	
	控股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珠海市拱北支行	3,000	2009.10.21	2011.10.21	是	
	控股子公司	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1,200	2009.9.24	2010.9.25	是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担保发表意见认为：公司的对外担保全部为控股子公司担保，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担保的现象，所有的担保均合法履行了担保决策程序与披露义务，无违规担保、逾期担保现象，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现象。

2、报告期内，无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3、委托贷款事项

1)、2008年11月6日，本公司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知春路支行签定《委托贷款合同》，由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知春路支行向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发放人民币2,75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自2008年11月6日始至2009年11月5日止，贷款利率为7.659%，报告期实现收益151.53万元。该项委托贷款已收回，委托贷款合同已履行完毕。

2)、鉴于上述委托贷款期限已到期并已履行完毕,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与该企业的资金需求,经董事会审议通过,2009年12月1日,本公司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知春路支行签定《委托贷款合同》,由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再次委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知春路支行向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发放人民币2,43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自2009年12月1日始至2010年11月30日止,贷款利率为6.10%。

六、持有公司5%以上(含5%)的股东在报告期内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股东名称	特殊承诺	履约情况	承诺履行情况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中承诺: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公司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对于其欲发展的任何可能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项目,公司有优先选择权;过去、现在、将来均不生产、开发与公司主营产品构成直接竞争的同类产品。	履约中	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中承诺:尽力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管理交易按公平、公允与等价有偿原则进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合法正当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	履约中	与公司之间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合理。
	限售股份锁定期承诺:在2008年5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现金中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	履约中	股票未发生交易或转让。
	限售股份锁定期承诺:在公司2009年6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事项中,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承诺: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次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诚志股份的股份,也不由诚志股份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履约中	股票未发生交易或转让。
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限售股份锁定期承诺:在公司2009年6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事项中,石家庄永生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自本次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次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诚志股份的股份,也不由诚志股份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履约中	股票未发生交易或转让。
	限售股份锁定期承诺:在公司2009年6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事项中,石家庄永生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认购的股份自愿锁定安排如下:8,849,643股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4,500,000股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24个月内不得转让;4,500,000股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履约中	股票未发生交易或转让。

七、盈利预测情况

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中,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曾对交易

标的资产永生华清 100%股权和开发区永生华清 100%股权（以下合称“标的资产”）以收益现值法进行了评估，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08 年 8 月 25 日出具的、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备案的天兴评报字（2008）第 120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预计标的资产 2009 年度模拟合并净利润 3,553.54 万元。根据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2009 年模拟合并盈利预测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标的资产 2009 年度实际实现模拟合并净利润 3,638.98 万元，2009 年度标的资产实际实现净利润超过盈利预测数 85.44 万元，实际实现利润数达盈利预测数 102.40%。

八、报告期内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公司 2010 年 3 月 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公司 2010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改聘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本年度年报审计费用为 60 万元。

九、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情况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09 年 01 月 21 日	北京	实地调研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未来战略发展前景。
2009 年 02 月 03 日	北京	实地调研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
2009 年 02 月 04 日	北京	实地调研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太平洋资产管理公司、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邦投资有限公司、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情况。
2009 年 02 月 17 日	北京	实地调研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情况及标的资产的生产经营情况。
2009 年 02 月 24 日	北京	实地调研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来发展前景。
2009 年 03 月 12 日	江西	实地调研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生命科技领域生产经营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来发展前景，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标的资产未来发展规划。
2009 年 03 月 19 日	北京	实地调研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海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前景与规划。
2009 年 9 月	北京	实地调研	招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各项业务发展愿景。

十、其他重大事项

(一)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关联交易实施完毕以后, 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010年1月, 经工商行政机关核准, 该公司更名为“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二) 经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 具体修改如下:
将《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九条修改为: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公司近三年未进行现金利润分配的, 不得向社会公众增发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

4、公司董事会当年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 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三) 经《诚志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授权, 公司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 于2009年6月3日修改了《公司章程》, 具体修改如下:

1、将《公司章程》第六条修改为: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9703.2414万元。”

2、在《公司章程》第十九条第三款之后增加一款, 作为第十九条第四款: “2008年6月3日, 公司发行新股2704.4914万股购买资产, 公司股份总数为29703.2414万股, 股本结构全为普通股。”

(四)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收购了原全资子公司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90%股权和江西诚志永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70%股权, 双方以2009年10月31日交易标的账面净资产确认转让对价,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信丰药业90%的股权和永丰药业70%的股权。

(五) 报告期内, 公司与江西鹿迪制药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公司以622.00万元收购江西鹿迪制药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西诚志永丰制药有限公司30%的股权, 截至报告期, 该股权交易事项相关资产过户手续与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现公司持有江西

诚志永丰药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重要公告索引

公告编号	披露日期	公告内容	信息披露报刊
2009-01	1.22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02	2.6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03	2.12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04	3.13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的停牌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05	3.17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06	3.28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07	3.28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08	3.28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09	3.28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10	3.28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的专项说明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11	3.28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12	4.28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13	4.28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14	4.28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15	6.3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16	6.1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17	6.6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资产过户情况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18	6.16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19	6.25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20	7.10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获得证监会豁免要约收购义务批复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21	8.06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过户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23	8.29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22	8.29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24	10.27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25	10.27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09 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26	12.10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27	12.10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转让的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28	12.10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29	12.22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30	12.25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09-31	12.29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立信大华审字[2010]2216号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0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9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09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09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

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谭超

中国注册会计师：沈顺强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六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09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七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7,279,051.54	145,617,769.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0	
应收账款	七.(一)	27,402,259.75	23,686,543.97
预付款项		938,977.00	5,408,307.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七.(二)	427,239,148.50	510,111,814.75
存货		7,624,271.96	9,838,509.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20,983,708.75	694,662,944.4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三)	1,392,395,045.14	1,068,898,181.95
投资性房地产		13,639,222.37	14,028,756.05
固定资产		39,017,219.21	93,355,795.3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3,049,025.92	46,114,002.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02,291.42	3,037,805.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3,802,804.06	1,225,434,541.33
资产总计		2,214,786,512.81	1,920,097,485.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09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七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0,000,000.00	46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000,000.00	114,000,000.00
应付账款		4,273,473.81	3,879,641.01
预收款项		61,832.08	38,749.25
应付职工薪酬		604,821.62	628,477.93
应交税费		2,090,945.45	1,765,223.1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0,051,862.30	321,630,038.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87,082,935.26	907,942,129.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87,082,935.26	907,942,129.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7,032,414.00	269,987,500.00
资本公积		962,401,992.68	685,342,094.0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432,262.66	27,686,456.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836,908.21	29,139,305.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27,703,577.55	1,012,155,356.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14,786,512.81	1,920,097,485.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9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六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1,153,419,914.16	632,885,817.3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12,434,921.65	7,170,421.68
应收账款	六.(三)	366,741,576.68	300,986,405.36
预付款项	六.(四)	138,825,752.52	346,264,388.8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六.(五)	405,200.00	405,200.00
其他应收款	六.(六)	361,392,674.87	250,770,960.6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七)	191,519,749.38	127,184,765.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八)	24,300,000.00	22,31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249,039,789.26	1,687,977,959.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九)	190,087,639.17	205,895,638.50
投资性房地产	六.(十)	145,862,099.66	157,032,307.38
固定资产	六.(十一)	687,942,419.97	628,969,765.06
在建工程	六.(十二)	85,823,847.01	49,589,197.2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三)	169,287,357.66	100,937,437.57
开发支出	六.(十四)	17,742,024.49	386,682.20
商誉	六.(十五)	124,261,349.88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六)	2,965,994.87	2,913,062.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七)	22,124,551.18	16,556,647.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6,097,283.89	1,162,280,738.64
资产总计		3,695,137,073.15	2,850,258,698.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09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六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九)	1,383,031,742.86	96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二十)	178,632,200.00	160,508,392.50
应付账款	六.(二十一)	173,901,764.92	131,454,836.54
预收款项	六.(二十二)	60,183,365.68	157,517,683.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二十三)	5,880,494.28	7,331,762.76
应交税费	六.(二十四)	7,786,691.94	6,760,643.8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六.(二十五)	18,141,364.78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六)	153,545,205.28	50,487,604.5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81,102,829.74	1,483,060,923.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二十七)	8,366,455.26	13,256,544.32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六.(二十八)	8,788,034.34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二十七)	12,220,911.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九)	11,896,516.11	8,689,907.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271,917.59	21,946,451.84
负债合计		2,022,374,747.33	1,505,007,375.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三十)	297,032,414.00	269,987,500.00
资本公积	六.(三十一)	953,996,883.79	643,013,154.9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三十二)	32,432,262.66	27,686,456.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三十三)	291,285,120.33	292,334,188.7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4,746,680.78	1,233,021,300.45
少数股东权益		98,015,645.04	112,230,022.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72,762,325.82	1,345,251,323.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95,137,073.15	2,850,258,698.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七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七.(四)	47,212,618.21	55,936,587.92
减: 营业成本	七.(四)	22,868,261.04	21,809,062.7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86,069.82	1,531,829.99
销售费用		4,919.80	43,211.33
管理费用		9,341,198.47	14,510,477.07
财务费用		15,838,675.74	29,319,970.01
资产减值损失		445,548.39	3,478,188.0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七.(五)	45,944,978.12	7,946,471.8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24,268.24	-2,493,528.19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43,572,923.07	-6,809,679.46
加: 营业外收入		1,483,092.87	3,916,146.05
减: 营业外支出		11,677.45	888,043.9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771.84	255,319.19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044,338.49	-3,781,577.31
减: 所得税费用		-2,413,720.50	-877,918.28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7,458,058.99	-2,903,659.03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458,058.99	-2,903,659.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833,513,315.50	2,516,850,427.49
其中: 营业收入	六.(三十四)	2,833,513,315.50	2,516,850,427.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95,983,950.04	2,495,541,729.99
其中: 营业成本	六.(三十四)	2,611,766,760.16	2,304,057,438.6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三十五)	7,068,441.14	7,643,430.10
销售费用		23,091,409.03	24,669,222.19
管理费用		86,434,539.52	72,487,853.98
财务费用	六.(三十六)	58,011,566.24	70,326,743.58
资产减值损失	六.(三十七)	9,611,233.95	16,357,041.54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八)	7,965,975.20	3,256,392.1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81,897.98	2,135,468.8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495,340.66	24,565,089.61
加: 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九)	7,193,258.59	11,546,332.61
减: 营业外支出	六.(四十)	845,995.91	4,262,597.36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5,984.31	1,049,001.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842,603.34	31,848,824.86
减: 所得税费用	六.(四十一)	14,835,487.74	8,129,401.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007,115.60	23,719,423.74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593,385.70	27,489,062.48
少数股东损益		-3,586,270.10	-3,769,638.74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六.(四十二)	0.142	0.10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四十二)	0.142	0.10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六.(四十三)	1,238,718.69	41,938.20
八、综合收益总额		38,245,834.29	23,761,361.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832,104.39	27,531,000.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86,270.10	-3,769,638.7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067,788.65	47,505,450.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0,658,788.03	1,218,272,817.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0,726,576.68	1,265,778,267.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54,363.17	12,566,968.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18,812.03	5,959,547.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63,117.44	6,518,078.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9,268,586.39	1,197,235,762.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2,704,879.03	1,222,280,356.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78,302.35	43,497,910.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34,985.07	7,7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365,014.93	4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3,022.50	5,765,993.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2,366,4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159,422.50	13,915,993.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19,433.10	9,463,001.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63,300.00	223,552,542.0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982,8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65,533.10	233,015,543.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93,889.40	-219,099,549.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2,6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5,000,000.00	46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2,400,000.00	768,6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1,000,000.00	44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577,259.87	55,234,442.7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77,044.91	21,639,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9,954,304.78	522,873,442.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445,695.22	245,806,557.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061,282.27	70,204,918.26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217,769.27	28,012,851.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279,051.54	98,217,769.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40,276,856.85	2,728,740,863.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67,020.60	6,503,193.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四).1	181,723,157.59	164,263,206.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6,767,035.04	2,899,507,263.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94,590,460.68	2,590,817,168.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861,108.48	65,106,831.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583,000.50	44,102,054.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四).2	264,772,513.56	217,847,569.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5,807,083.22	2,917,873,625.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959,951.82	-18,366,361.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5,644,985.07	7,7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719,795.92	1,080,923.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8,796.48	6,614,493.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4,536,053.1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四).3	3,526,516.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546,147.31	15,445,416.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224,148.55	87,007,705.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263,300.00	32,097,289.8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487,448.55	119,104,995.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58,698.76	-103,659,578.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2,6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90,068,384.59	1,071,180,677.4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0,068,384.59	1,373,860,677.4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22,958,473.65	982,994,133.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9,249,121.51	78,654,658.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四).4	20,661,931.69	126,143,492.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2,869,526.85	1,187,792,283.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198,857.74	186,068,393.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19	-78,228.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3,217,467.13	63,964,225.1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4,189,942.83	380,225,717.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7,407,409.96	444,189,942.8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9,987,500.00	685,342,094.04			27,686,456.76		29,139,305.54	1,012,155,356.3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9,987,500.00	685,342,094.04			27,686,456.76		29,139,305.54	1,012,155,356.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044,914.00	277,059,898.64			4,745,805.90		6,697,602.67	315,548,221.21
(一) 净利润							47,458,058.99	47,458,058.9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7,458,058.99	47,458,058.99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044,914.00	277,059,898.64					-14,415,650.42	289,689,162.2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7,044,914.00	314,643,841.09						341,688,755.09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37,583,942.45					-14,415,650.42	-51,999,592.87
(四) 利润分配					4,745,805.90		-26,344,805.90	-21,599,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745,805.90		-4,745,805.9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599,000.00	-21,599,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7,032,414.00	962,401,992.68			32,432,262.66		35,836,908.21	1,327,703,577.5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1,987,500.00	395,184,420.31			27,686,456.76		32,042,964.57	696,901,341.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41,987,500.00	395,184,420.31			27,686,456.76		32,042,964.57	696,901,341.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000,000.00	290,157,673.73					-2,903,659.03	315,254,014.70
（一）净利润							-2,903,659.03	-2,903,659.0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903,659.03	-2,903,659.0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000,000.00	290,157,673.73						318,157,673.7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8,000,000.00	270,121,000.00						298,121,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0,036,673.73						20,036,673.73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9,987,500.00	685,342,094.04			27,686,456.76		29,139,305.54	1,012,155,356.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9,987,500.00	643,013,154.97			27,686,456.76		292,334,188.72		112,230,022.77	1,345,251,323.2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9,987,500.00	643,013,154.97			27,686,456.76		292,334,188.72		112,230,022.77	1,345,251,323.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044,914.00	310,983,728.82			4,745,805.90		-1,049,068.39		-14,214,377.73	327,511,002.60
(一) 净利润							40,593,385.70		-3,586,270.10	37,007,115.6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238,718.69								1,238,718.69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38,718.69					40,593,385.70		-3,586,270.10	38,245,834.29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044,914.00	309,745,010.13					-15,297,648.19		-10,628,107.63	310,864,168.3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7,044,914.00	314,643,841.09								341,688,755.09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4,898,830.96					-15,297,648.19		-10,628,107.63	-30,824,586.78
(四) 利润分配					4,745,805.90		-26,344,805.90			-21,599,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745,805.90		-4,745,805.9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599,000.00			-21,599,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末余额	297,032,414.00	953,996,883.79			32,432,262.66		291,285,120.33		98,015,645.04	1,672,762,325.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0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1,987,500.00	372,850,216.77			27,686,456.76		264,444,392.80		116,724,781.82	1,023,693,348.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41,987,500.00	372,850,216.77			27,686,456.76		264,444,392.80		116,724,781.82	1,023,693,348.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000,000.00	270,162,938.20					27,889,795.92		-4,494,759.05	321,557,975.07
（一）净利润							27,489,062.48		-3,769,638.74	23,719,423.74
（二）其他综合收益		41,938.20								41,938.20
上述（一）和（二）小计		41,938.20					27,489,062.48		-3,769,638.74	23,761,361.9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000,000.00	270,121,000.00					400,733.44		-725,120.31	297,796,613.1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8,000,000.00	270,121,000.00								298,121,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400,733.44		-725,120.31	-324,386.87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9,987,500.00	643,013,154.97			27,686,456.76		292,334,188.72		112,230,022.77	1,345,251,323.2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江西省股份制改革联审小组赣股(1998)04号文批准设立,于1998年10月9日在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资本为7,150万元。注册登记号:3600001131669。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0)69号文批准,本公司已于2000年6月9日至2000年6月26日向社会公众发行4,800万股A股,并于2000年6月27日进行营业执照变更,发行后注册资本为11,950万元。公司股票于2000年7月6日在深交所上市流通。

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2001年4月3日以2000年期末股本11,950万股为基数,实施每10股送红股3股派现1.00元,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2股的分配方案后,注册资本变更为17,925万元。

2002年3月9日江西合成洗涤剂厂和江西草珊瑚企业(集团)公司向清华大学企业集团(现更名: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转让了其各持本公司2599.125万股国有股权,此项股权转让事宜已经财政部财企[2002]9号文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函[2002]28号文批准豁免要约收购义务。本次股权转让价格3.54元/股,转让后,江西合成洗涤剂厂持有本公司股份832.905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4.65%,江西草珊瑚企业(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725.415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4.05%,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198.25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29%,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经财政部财企[2002]150号文批准,2002年6月7日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公司无偿受让了江西合成洗涤剂厂所持本公司832.905万股国家股股权,占本公司总股份的4.65%,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公司成为本公司第三大股东。

2006年1月16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方案实施后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3.4股对价股份,公司总股本不变,仍为17925万股。各股东股份数额发生变化,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4011.74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22.38%,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2979.86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16.63%,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642.79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3.59%,江西草珊瑚集团持有本公司559.84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3.12%,南昌高新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江西日用品工业总公司各持有公司41.9万股,各占本公司总股份0.23%。

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2006年4月20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持有的股份按照每10股转增3.5股,以资本公积转增共增加股本62,737,500股。变更后的公司总股本为241,987,500股。

2007年4月16日,本公司原第二大股东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40,228,095

股的股权转让给第一大股东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此项股权转让事宜业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字公司字[2007]60 号文批准豁免要约收购义务,2007 年 9 月份已完成股权过户手续,本次转让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股权,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则持有本公司股份 94,386,589 股股权,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9%。

2008 年 3 月 26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438 号文核准。2008 年 5 月成功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等六家机构投资者发行 2800 万股 A 股,并于 2008 年 6 月 4 日进行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269,987,500 元。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02,386,589 股股权,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7.92%。

2009 年 5 月 2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425 号)核准,公司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石家庄市永生实业总公司发行 27,044,914 股股份。2009 年 6 月 11 日公司进行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97,032,414 元。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11,581,860 股股权,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7.57%,石家庄市永生实业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7,849,643 股股权,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01%。

2009 年 7 月 3 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豁免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要约收购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599 号)核准,本公司股东江西草珊瑚企业(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7,557,810 股国有法人股无偿划转给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后,江西草珊瑚企业(集团)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9,139,67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0.11%,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2、所处行业:生物制品、医药。

3、经营范围:生命科学、生物工程、医院投资管理、中西药、医药中间体、医疗器械、日用及专用化学品等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物业管理;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进出口业务。

4、公司主要产品:D—核糖、L—谷氨酰胺、 α -熊果苷、陈香胃片、千禧片、化积口服液、“草珊瑚”牙膏、“莎筠”洗衣粉、液晶显示材料等。

5、公司法定代表人:荣泳霖。

6、公司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股东权益变动等有关信息。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计量属性

本公司在对会计报表项目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本报表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五）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六）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持有至到期投资；（3）贷款和应收款项；（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两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4）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4、公允价值的取得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2）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3）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4）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没有标明利率的短期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则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5、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年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八)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年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

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年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应收款项账龄	提取比例
1年以内	5%
1年-2年	10%
2年-3年	30%
3年以上	50%

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收款项,根据公司经营权限,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确认为坏账损失:

- ①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账款。
- ②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有充分证据表明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九) 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公司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3、存货计量: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库存商品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周转材料符合存货

定义和确认条件的，按照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余额较小的，在领用时一次计入成本费用。

4、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或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十）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1、初始计量

（1）公司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同一控制下的合并，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本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以取得股权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和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吸收合并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控股合并的其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⑤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2、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3、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并计入资本公积。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和计量模式

1、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2、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3、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按可使用年限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具体政策如下：

类 别	折旧和摊销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或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45	3	2.16-3.88

(十二) 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计提折旧。固定资产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4、固定资产分类、预计残值率和折旧年限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45	3	2.16-3.88
机器设备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5-8	5	11.88-19
其他设备	5-10	5	9.5-19

5、公司租赁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及其以上；
-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及其以上）；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公司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公司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或同期银行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三）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按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转入固定资产。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为固定资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

（十四）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会计处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及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 1、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在受益年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公司在筹建期内发生的开办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十六）长期非金融资产的减值

1、长期股权投资

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2、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非金融资产

对于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公司在每年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长期非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七）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的依据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该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的商誉，不包括子公司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但对相关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根据调整后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上述资产组发生减值的，该损失按比例扣除少数股东权益份额后，确认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

资产组一经认定，通常不进行调整，有确凿证据表明资产组确要调整的除外。

（十八）借款费用资本化

1、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债券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应当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

（十九）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指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指公司为获取服务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义务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二十）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一）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二）本年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的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的变更事项。

（二十三）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需披露的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增值额	17%	销售商品及劳务收入
营业税	营业额	5%	劳务、租赁收入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高新技术企业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	特区企业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上缴流转税总额	7%	
教育费附加	上缴流转税总额	3%	

注 1： 本公司子公司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2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注 2： 本公司的子公司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3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注 3：2009 年度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珠海诚志通有限公司采用的是特区的过渡期所得税，税率为 20%。

五、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保持一致。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公司情况

1、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本公司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江西诚志永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永丰县	制造业	2,222.22	医药制造	100%	100%	是
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信丰县	制造业	2,000.00	医药制造	90%	90%	是

2、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本公司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石家庄	制造业	6,000.00	液晶显示材料	100%	100%	是
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石家庄	制造业	100.00	液晶显示材料	100%	100%	是

3、非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本公司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制造业	1,000.00	日用化工	100%	100%	是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制造业	30,000.00	生命科技	100%	100%	是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技术开发	30,000.00	房屋租赁、医疗仪器	100%	100%	是
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服务业	7,094.00	高新技术转让、咨询	71.8%	71.8%	是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商业批发	5,000.00	国际贸易	100%	100%	是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投资管理	2,000.00	医院投资管理	100%	100%	是
北京协和诚志医学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医院投资、医疗服务	5,000.00	医院投资管理	64%	64%	是
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服务业	5,000.00	无限制	80%	80%	是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医院投资、医疗服务	4,250.63	医疗服务	60%	60%	是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制造业	15,361.10	生命医药	94.13%	94.13%	是
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公司	控股子公司	制造业	5,000.00	生命医药	51%	51%	是

(二) 本年发生增减变动主要子公司情况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情况

(1) 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在上一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及合并日的账面价值、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子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账面价值		负债总额账面价值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备注
	上一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	合并日	上一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	合并日			
江西诚志永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9,210.34	8,252.28	3,570.45	4,457.23	合并前后由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97.95	9,907.68	6,900.54	6,982.64	合并前后由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 被合并方自合并本年年年初至合并日的收入、净利润、现金流量等情况：

子公司名称	合并日	年初至合并日				备注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现金净流量	经营性现金净流量	
江西诚志永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9年11月01日	1,038.40	-194.84	119.91	138.88	
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9年11月01日	633.37	-272.37	-59.22	-49.79	

注：2009年11月1日，诚志股份与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收购协议，诚志股份向医药集团收购其持有的信丰药业90%股权和永丰药业70%股权，2009年12月9日诚志股份又收购了江西鹿迪制药有限公司持有的永丰药业30%股权。

2、非同一控制下的购买股权而增加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方法	合并成本	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商誉金额	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1) 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2009-5-26	主管机关批准日	15,873.48	7,598.10	8,275.38	评估法
(2) 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2009-5-26	主管机关批准日	18,936.10	14,785.35	4,150.75	评估法

子公司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	合并成本	被购买方可辨认净 资产公允价值	商誉金 额	公允
		的 确定方 法 日				价值 确定 方法

注：2009年5月2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425号）核准，公司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石家庄市永生实业总公司发行27,044,914股股份作为对价购买其共同持有的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和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3、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在上一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及购买日的账面价值和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以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商誉（负商誉）确定方法和过程：

子公司名称	可辨认资产、负债主要内容	上一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		购买日		备注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存货	8,476.74	8,476.74	8,300.11	8,300.11	
	固定资产	7,073.88	7,073.88	8,448.24	8,448.24	
	无形资产	1,099.50	1,099.50	1,675.97	1,675.97	
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存货	1,575.54	1,575.54	2,201.31	2,201.31	
	固定资产	290.67	290.67	373.87	373.87	
	无形资产	0.00	0.00	4,778.28	4,778.28	
	合计	18,516.33	18,516.33	25,777.78	25,777.78	

注：商誉的计算过程

被投资单位名称	合并成本	合并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商誉
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15,873.48	7,598.10	8,275.38
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18,936.10	14,785.35	4,150.75
合计	34,809.58	22,383.45	12,426.13

4、报告期内发生吸收合并的，其主要资产、负债项目的入账价值确定方法。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时，相关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以上情况的吸收合并，也未发生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

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情况。

(三)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纳入合并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子公司。

(四)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五) 本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更情况

- 1、与上年相比本年新增合并单位 三 家，原因为：收购资产、股权。
- 2、本年减少合并单位一 家，原因为：出售股权
- 3、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合计持股比例	购买日净资产	年末净资产	购买日至年末净利润
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100%	7,598	8,319	721
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100%	14,785	16,398	1,613
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71.80%	3,285	3,285	0

注 1：报告期内公司以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和石家庄市永生实业总公司定向发行 27,044,914 股股份作为对价购买其共同持有的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和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并将这两家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注 2：报告期内公司收购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29.52% 股权，合计持有其 71.80% 的股权，纳入合并范围。

4、报告期内出售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原合计持股比例	年初净资产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备注
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00%	15,912.81	11,986	532.21	

注：报告期内公司将持有的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转让给北京紫光制药有限公司，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在报告期末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六) 少数股东权益

项 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1、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275.86	1,280.71
2、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146.63	75.04
3、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1,252.65	934.15
4、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78.02	1,247.24
5、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923.71	2,399.77
6、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56.50
7、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92.26	
8、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765.87	1,602.43
9、北京协和诚志医学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140.24	1,627.16
10、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926.32	
合 计	9,801.56	11,223.00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 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 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1,252,192.34			797,348.17
小计			1,252,192.34			797,348.17
银行存款						
人民币			737,442,352.27			431,259,349.58
美元	1,276,006.52	6.8282	8,712,827.40	1,771,119.03	6.8346	12,104,890.12
欧元	3.92	9.6811	37.95	2,935.60	9.6590	28,354.96
小计			746,155,217.62			443,392,594.66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326,240,048.49			129,571,218.85

美元	11,389,891.29	6.8282	77,772,455.71	8,650,785.08	6.8346	59,124,655.71
小计			406,012,504.20			188,695,874.56
合 计			1,153,419,914.16			632,885,817.39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6,565,629.31	120,431,284.68
信用证保证金	147,415,132.03	68,264,589.88
贸易融资保证金	202,031,742.86	
合 计	406,012,504.20	188,695,874.56

注 1：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无抵押、冻结等限制变现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注 2：货币资金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520,534,096.77 元，增加比例为 82.25%，增加原因主要为：

- (1) 公司加快货款结算，优化货款结构，现金回笼较上年度明显提高；
- (2) 同时 2010 年年初还贷额度有 1.55 亿，资金回笼以备还贷；
- (3) 新增合并范围增加货币资金；
- (4) 出售股权收到款项等。

(二) 应收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434,921.65	7,170,421.68
合 计	12,434,921.65	7,170,421.68

注：应收票据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5,264,499.97 元，增加比例为 73.42%，增加原因主要为：新增合并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导致新增应收票据 9,181,748.05 元。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构成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比 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 备比 例
1年以内								
(含1年)	214,264,418.20	52.03%	10,713,220.91	5%	251,167,501.33	75%	12,558,375.06	5%
1年至2年								
(含2年)	155,789,268.95	37.83%	15,578,926.89	10%	47,261,257.70	14.11%	4,726,125.77	10%
2年至3年								
(含3年)	10,503,045.45	2.55%	3,150,913.64	30%	8,121,062.70	2.43%	2,436,318.81	30%
3年以上	31,255,811.04	7.59%	15,627,905.52	50%	28,314,806.55	8.46%	14,157,403.28	50%
合 计	411,812,543.64	100%	45,070,966.96		334,864,628.28	100%	33,878,222.92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 额比 例%	坏账准备	坏账 准备 比 例	账面余额	占总 额比 例%	坏账准备	坏账 准备 比 例
1、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 减值准备								
2、单项金额非重大且单独计 提减值准备								
3、其他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 特征的组合：	411,812,543.64	100	45,070,966.96	100%	334,864,628.28	100	33,878,222.92	1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非重大	411,812,543.64	100	45,070,966.96	100%	334,864,628.28	100	33,878,222.92	100%

其中：单项金额非重

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 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411,812,543.64	100	45,070,966.96	100%	334,864,628.28	100	33,878,222.92	100%
合 计	411,812,543.64	100	45,070,966.96	100%	334,864,628.28	100	33,878,222.92	100%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账面余 额	合并范围增 加数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销	其他减少数	
2008 年	31,578,802.66		2,794,541.40	495,121.14		33,878,222.92
2009 年	33,878,222.92	3,103,349.44	11,215,776.60		3,126,382.00	45,070,966.96

注：2009 年合并范围增加数 3,103,349.44 元是新增合并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导致，本年的其他减少数 3,126,382.00 元为出售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减少合并范围导致。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 备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 备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14,264,418.20	5%	10,713,220.91	251,167,501.33	5%	12,558,375.06
1年至2年（含2年）	155,789,268.95	10%	15,578,926.89	47,261,257.70	10%	4,726,125.77
2年至3年（含3年）	10,503,045.45	30%	3,150,913.64	8,121,062.70	30%	2,436,318.81
3年以上	31,255,811.04	50%	15,627,905.52	28,314,806.55	50%	14,157,403.28
合 计	411,812,543.64		45,070,966.96	334,864,628.28		33,878,222.92

4、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为 0.00 元。

5、年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年末应收关联方账款为 5,252,365.82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的 1.28%。详见本附注八（二）4。

7、年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	与本公司关 系	欠款金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	------	-----	----------------

上海合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74,881,755.40	1年以内	18.18%
丹东市医疗保险中心	无关联关系	24,485,887.27	1年以内	5.95%
上海郎为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8,140,615.98	1年以内	4.41%
包头北驰车轮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5,146,500.00	1年以内	3.68%
北京亿龙恒嘉珠宝设计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3,231,400.00	1-2年	3.21%

合 计 **145,886,158.65** **35.43%**

8、应收账款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65,755,171.32 元，增加比例为 21.85 %，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新增合并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导致新增应收账款 56,686,749.86 元。

（四）预付款项

1、账龄分析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31,862,172.47	94.98	332,188,048.60	95.93
1年至2年（含2年）	6,740,567.65	4.86	12,621,250.00	3.65
2年至3年（含3年）	63,118.00	0.05	1,360,020.30	0.39
3年以上	159,894.40	0.12	95,069.99	0.03
合 计	<u>138,825,752.52</u>	100	<u>346,264,388.89</u>	100

2、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3、年末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

（1）前五名欠款单位合计及比例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上海中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5,070,600.00	<u>32.46</u>	113,197,430.00	<u>32.69</u>
中达国际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6,397,008.08	<u>4.61</u>	0.00	<u>0</u>

江西高诚实业有限公司	5,982,705.56	<u>4.31</u>	5,956,287.80	<u>1.72</u>
宜丰县澄塘牌楼股份煤矿	3,999,898.00	<u>2.88</u>	0.00	<u>0</u>
鹰潭市宏利工贸有限公司	3,926,678.00	<u>2.83</u>	0.00	<u>0.00</u>
合 计	<u>65,376,889.64</u>	<u>47.09</u>	<u>119,153,717.80</u>	<u>34.41</u>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上海中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5,070,600.0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中达国际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6,397,008.08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江西高诚实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5,982,705.56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宜丰县澄塘牌楼股份煤矿	无关联关系	3,999,898.0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鹰潭市宏利工贸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3,926,678.0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u>65,376,889.64</u>		

4、年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预付款项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207,438,636.37元，减少比例为59.91%，减少原因为：主要是相关合同已到期结算。

（五）应收股利

单 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相关款项是否发生减值的迹象
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u>405,200.00</u>	_____	_____	<u>405,200.00</u>	否
合 计	<u>405,200.00</u>	_____	_____	<u>405,200.00</u>	

（六）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构成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87,944,967.33	75.35%	3,513,761.41	5%	193,250,663.63	70.09%	9,662,533.19	5%

1年至2年(含 2年)	71,120,957.11	18.61%	7,112,095.71	10%	56,903,256.80	20.64%	5,690,325.68	10%
2年至3年(含 3年)	7,004,744.79	1.83%	2,101,423.44	30%	15,903,732.28	5.77%	4,771,119.68	30%
3年以上	16,098,572.40	4.21%	8,049,286.20	50%	9,674,572.92	3.5%	4,837,286.46	50%
合 计	382,169,241.63	100%	20,776,566.76		275,732,225.63	100%	24,961,265.01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 额比 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 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 备比例
1、单项金额 重大且单独 计提减值准 备	217,669,739.11	56.96						
2、单项金额 非重大且单 独计提减值 准备								
3、其他划分 为类似信用 风险特征的 组合： 其中：单项金 额重大	164,499,502.52	43.04	20,776,566.76	100%	275,732,225.63	100	24,961,265.01	100%
单 项 金额非重大	164,499,502.52	43.04	20,776,566.76	100%	275,732,225.63	100	24,961,265.01	100%
其中： 单项金额非 重大但按信 用风险特征 组合后该组 合的风险较 大	164,499,502.52	43.04	20,776,566.76	100%	275,732,225.63	100	24,961,265.01	100%

合 计	<u>382,169,241.63</u>	<u>100</u>	<u>20,776,566.76</u>	<u>100%</u>	<u>275,732,225.63</u>	<u>100</u>	<u>24,961,265.01</u>	<u>100%</u>
-----	-----------------------	------------	----------------------	-------------	-----------------------	------------	----------------------	-------------

2、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增加数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销	其他减少数	
2008 年	15,304,241.91		9,657,023.10			24,961,265.01
2009 年	24,961,265.01	2,685,471.62	-5,501,557.62		1,368,612.25	20,776,566.76

注：2009 年合并范围增加数 2,685,471.62 元是新增合并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导致，本年减少额的其他减少数 1,368,612.25 元为减少合并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导致。

3、年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1) 应收北京紫光制药有限公司股权款	62,366,400.00		
(2) 应收江信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款	2,800,000.00		
(3) 应收沈阳穗港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83,683,239.11		
(4)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应收北京英立讯科技公司款	15,000,000.00		
(5)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应收南昌诚鑫实业公司款	12,500,000.00		
(6) 珠海诚志通经贸公司应收青岛润宜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款	41,320,100.00		
合计	<u>217,669,739.11</u>		<u>0.00</u>

注 1：应收北京紫光制药有限公司股权款单独计提坏账原因：根据双方签定的股权

转让协议规定，股权收购对价总额为 12,473.28 万元, 公司已收到股权收购款项 6,236.64 万元，, 剩余款项将按照合同规定在完成相关股权变更手续后支付，故基本不存在回收风险。

注 2：应收江信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 280 万款项，按照双方签定的《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款总额为 580 万元，签定协议后，且完成本次股权转让意见征询的程序后 5 个工作日支付 300 万元股权款，剩余 280 万元股权款将于合同规定的目标股权完成过户后的五个工作日支付给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办理过户手续，故未对此项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注 3: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应收沈阳穗港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4,555,296.91 元,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应收沈阳穗港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9,127,942.20 元,合计 83,683,239.11 元因期后已收回，故未对此项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注 4：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应收北京英立讯科技公司款已于报告日前收回。

注 5：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应收南昌诚鑫实业公司款已于报告日前收回。

注 6：珠海诚志通经贸公司应收青岛润宜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款，青岛润宜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已承诺于 2010 年底前还款。

4、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 备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 备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70,275,228.22	5%	3,513,761.41	193,250,663.63	5%	9,662,533.19
1年至2年（含2年）	71,120,957.11	10%	7,112,095.71	56,903,256.80	10%	5,690,325.68
2年至3年（含3年）	7,004,744.79	30%	2,101,423.44	15,903,732.28	30%	4,771,119.68
3年以上	16,098,572.40	50%	8,049,286.20	9,674,572.92	50%	4,837,286.46
合 计	164,499,502.52		20,776,566.76	275,732,225.63		24,961,265.01

5、本年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年末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为 175,272,938.37 元，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 45.86%。
详见本附注八（二）4。

8、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沈阳穗港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往来款	111,332,538.37	1 年以内	29.13%
北京紫光制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股权转让款	62,366,400.00	1 年以内	16.32%
青岛润宜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往来款	41,320,100.00	1 年以内	10.81%
北京英立讯科技公司	无关联关系	往来款	15,000,000.00	1 年以内	3.92%
南昌诚鑫实业公司	无关联关系	往来款	12,500,000.00	1 年以内	3.27%

（七）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78,603,961.90	7,170,437.84	21,874,805.84	5,341,584.43
在产品	13,955,357.37		1,493,015.59	
库存商品	99,674,425.78	4,368,844.77	102,858,593.98	4,311,079.90
周转材料	3,309,254.12		3,495,751.73	
委托加工材料	6,747,257.36		6,352,678.48	
分期收款发出商品	768,775.46		762,584.61	
合 计	203,059,031.99	11,539,282.61	136,837,430.23	9,652,664.33

1、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5,341,584.43	1,919,091.04		90,237.63	7,170,437.84
库存商品	4,311,079.90	107,275.23		49,510.36	4,368,844.77
合 计	9,652,664.33	2,026,366.27		139,747.99	11,539,282.61

2、存货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64,334,983.48 元，增加比例为 50.58%，增加的主要原因：

新增合并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和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导致存货增加 98,622,630.66 元。

（八）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内容或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委托贷款		24,300,000.00	22,310,000.00
合 计		24,300,000.00	22,310,000.00

注：其他流动资产年末余额 24,300,000 元系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知春路支行向本公司所属联营企业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发放的流动资金贷款。

（九）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联营企业	140,804,593.67	0.00	124,412,593.00	0.00
小 计	140,804,593.67	0.00	124,412,593.00	0.00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49,283,045.50	0.00	81,483,045.50	0.00
合 计	190,087,639.17	0.00	205,895,638.50	0.00

1、联营企业主要信息

（金额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 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 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一、联营企业							
1、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 限公司	中外合资	北京	龙大伟	软件	2,100.00	40.52%	40.52%
2、北京诚大信业科技有 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尤大江	软件	2,400.00	25.00%	25.00%
3、北京艾克斯特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	北京	王学顺	软件	3,221.79	20.26%	20.26%
4、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鹰潭	邢晓君	制造	1,900.00	47.15%	47.15%
5、阳光壹佰（湖南）置 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长沙	娄天春	房地产	9,000.00	25.00%	25.00%

6、沈阳穗港房地产投资 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沈阳	娄天春	房地产	10,000.00	45.00%	45.00%
-----------------------	------	----	-----	-----	-----------	--------	--------

(金额单位: 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联营企业						
1、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 公司	10,773.46	6,573.22	1,762.14	-164.89	联营企业	70000140-X
2、北京诚大信业科技有限 公司	1,593.55	641.58	0.00	-92.87	联营企业	10208546-3
3、北京艾克斯特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3,696.61	2,801.58	2,612.93	-3,172.77	联营企业	79597499-1
4、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 限责任公司	2,428.16	292.08	9.47	-8.01	联营企业	70567528-6
5、阳光壹佰(湖南)置 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6,537.68	68,246.55	26,430.43	2,278.21	联营企业	74837903-0
6、沈阳穗港房地产投资开 发有限公司	42,477.87	25,135.64	4,171.43	302.74	联营企业	74272446-2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权益增减额		年末余额
			合计	其中:分回现金红利	
联营企业					
(1)北京艾克斯特科技 有限公司	12,600,000.00	14,693,921.47	-1,067,060.06	0.00	13,626,861.41
(2)北京诚大信业科 技有限公司	6,391,930.80	2,844,009.90	-232,177.71	0.00	2,611,832.19
(3)北京艾克斯特信 息技术有限公司	6,248,243.74	4,396,147.64	-4,328,822.68	0.00	67,324.96
(4)江西京鹰汽车新 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9,503,666.28	10,654,560.19	-37,770.47	0.00	10,616,789.72
(5)阳光壹佰(湖南) 置业发展有限责任 公司	22,500,000.00	42,758,278.62	5,695,516.59	0.00	48,453,795.21

(6)沈阳穗港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9,065,675.18	16,362,315.00	0.00	65,427,990.18
合 计	102,243,840.82	124,412,593.00	16,392,000.67	0.00	140,804,593.67

注：本年公司为收购沈阳穗港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5%股权追加投资款 1,500.00 万元，合计持有股权 45%。

3、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权益增减额		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3,950,042.98			23,950,042.98
实创科技园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青岛剑桥湾生物医药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新企创业投资企业	5,333,002.52	5,333,002.52			5,333,002.52
清华科技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国盛证券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982,800.00	50,982,800.00	0.00
合 计	77,533,002.52	81,483,045.50	20,982,800.00	53,182,800.00	49,283,045.50

4、长期股权投资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15,807,999.33 元，减少比例为 7.68%，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为：

2009 年 11 月，公司将原持有的国盛证券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对外转让；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份以 2,098.28 万元收购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29.52% 的股权，收购后合计持有股权 71.80%，至此，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同时公司原持有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所控股的子公司清华科技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 20%股权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十) 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	------	-------	-------	------

		购 置	增加合并范围	本年折旧或摊销	处 置	减少合并范围	
1、原价合计	185,308,823.70		2,694,146.40			15,338,378.34	172,664,591.76
(1) 房屋、建筑物	185,308,823.70		2,694,146.40			15,338,378.34	172,664,591.76
(2) 土地使用权							
2、累计折旧或累计摊销合计	28,276,516.32		79,728.05	3,970,151.27		5,523,903.54	26,802,492.10
(1) 房屋、建筑物	28,276,516.32		79,728.05	3,970,151.27		5,523,903.54	26,802,492.10
(2) 土地使用权							
3、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1) 房屋、建筑物							
(2) 土地使用权							
4、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57,032,307.38						145,862,099.66
(1) 房屋、建筑物	157,032,307.38						145,862,099.66
(2) 土地使用权							

注：投资性房地产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11,170,207.72 元，减少比例为 7.11%，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为：本年新增合并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导致投资性房资产原值增加 2,694,146.40 元；本年转让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导致投资性房资产原值减少 15,338,378.34 元。

(十一)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原价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529,496,050.11	63,294,514.79	21,532,975.63	571,257,589.27
机器设备	216,247,298.89	68,032,959.11	1,132,805.26	283,147,452.74
运输设备	17,153,166.94	4,357,399.20	3,006,709.99	18,503,856.15
其它设备	25,368,623.47	1,839,788.01	5,046,985.88	22,161,425.60
合 计	<u>788,265,139.41</u>	<u>137,524,661.11</u>	<u>30,719,476.76</u>	<u>895,070,323.76</u>

2、累计折旧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提取	本年其他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50,108,657.87	15,312,426.65	10,604,623.17	10,623,442.43	65,402,265.26
机器设备	85,305,333.39	24,917,734.98	8,715,737.10	1,021,567.73	117,917,237.74
运输设备	9,658,384.23	1,889,562.63	1,107,550.02	2,716,057.20	9,939,439.68
其它设备	13,958,998.86	1,996,622.34	73,465.24	2,424,125.33	13,604,961.11
合 计	159,031,374.35	44,116,346.60	20,501,375.53	16,785,192.69	206,863,903.79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00,000.00			200,000.00	
机器设备	64,000.00			64,000.00	
合 计	264,000.00	0.00	0.00	264,000.00	

4、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类 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505,655,324.01	479,187,392.24
机器设备	165,166,215.00	130,877,965.50
运输设备	8,564,416.47	7,494,782.71
其它设备	8,556,464.49	11,409,624.61
合 计	687,942,419.97	628,969,765.06

5、固定资产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58,972,654.91 元，增加比例为 9.38%。

固定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为：

(1) 新增合并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和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导致新增固定资产 86,792,137.38 元；

(2) 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8,659,873.00 元，其余为外购。

固定资产减少的主要原因为：由于减少合并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导致减少固定资产 23,247,428.23 元；其余为处置了部分固定资产。

累计折旧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47,832,529.44 元，增加比例为 30.08%。

累计折旧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年提取折旧额为 44,116,346.60 元,其余为新增合并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和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等导致。

累计折旧减少的主要原因为：由于减少合并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导致减少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0,463,812.82 元；其余为处置了部分固定资产导致。

年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

（十二）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异地技改工程	8,209,953.69		8,209,953.69	33,632,032.48		33,632,032.48
丹东医院新楼	7,912,347.48		7,912,347.48			
诚志通办公楼				326,000.00		326,000.00
新建氨基酸项目	9,914,281.35		9,914,281.35	446,692.28		446,692.28
扩建 D-核糖项目	59,787,264.49		59,787,264.49	15,184,472.46		15,184,472.46
合 计	85,823,847.01	0.00	85,823,847.01	49,589,197.22	0.00	49,589,197.22

1、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异地技改工程		33,632,032.48	10,476,672.47	2,298,998.78	33,599,752.48	8,209,953.69		自筹	
丹东医院新楼			7,912,347.48			7,912,347.48		自筹	
诚志通办公楼		326,000.00		326,000.00				自筹	
新建氨基酸项目		446,692.28	12,703,543.20	772,950.00	2,463,004.13	9,914,281.35		募资	
扩建 D-核糖项目		15,184,472.46	49,864,716.25	5,261,924.22		59,787,264.49		募资	
合 计		49,589,197.22	80,957,279.40	8,659,873.00	36,062,756.61	85,823,847.01			

2、在建工程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36,234,649.79 元，增加比例为 73.07 %，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专项资金陆续投入。

**(十三) 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原价合计	115,184,093.83	83,951,850.72	6,314,255.00	192,821,689.55
(1)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20,809,338.99	47,807,598.89	250,000.00	68,366,937.88
(2) 土地使用权	90,114,577.93	36,109,397.63	6,064,255.00	120,159,720.56
(3) 商标注册费	13,070.00			13,070.00
(4) 药品生产许可证	3,443,982.01			3,443,982.01
(5) 管理软件	803,124.90	34,854.20		837,979.10
2、累计摊销额合计	14,246,656.26	10,423,166.02	1,135,490.39	23,534,331.89
(1)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4,666,613.02	5,460,914.48	250,000.00	9,877,527.50
(2) 土地使用权	7,195,334.02	4,653,683.99	885,490.39	10,963,527.62
(3) 商标注册费	10,682.00	1,308.00		11,990.00
(4) 药品生产许可证	1,836,790.69	229,598.76		2,066,389.45
(5) 管理软件	537,236.53	77,660.79		614,897.32
3、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0,937,437.57	----	----	169,287,357.66
(1)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16,142,725.97	----	----	58,489,410.38
(2) 土地使用权	82,919,243.91	----	----	109,196,192.94
(3) 商标注册费	2,388.00	----	----	1,080.00
(4) 药品生产许可证	1,607,191.32	----	----	1,377,592.56
(5) 管理软件	265,888.37	----	----	223,081.78

注 1：年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注 2：无形资产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68,349,920.09 元，增加比例为 67.72%。

无形资产原值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新增合并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导致。其中，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新增土地使用权 17,082,736.81 元，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新增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47,782,798.89 元是评估增值所致。

无形资产原值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减少合并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导致减少无形资产原值 3,111,213.43 元，其余为处置无形资产导致减少。

累计摊销数本期增加主要原因是：新增合并单位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导致年末增加累计摊销 7,415,137.54 元。

(十四) 开发支出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出数		年末余额
			计入当期 损益金额	确认为无形资 产金额	



电视用 TFT 液晶材料项目		1,480,862.75		1,480,862.75
TFT-LCD 用 NT 及 VA 模 式液晶材料项目		7,025,103.12		7,025,103.12
满山香颗粒胶囊	57,200.00	187,200.00	57,200.00	187,200.00
氨基酸复盐、茶氨酸等	329,482.20	1,567,836.71		1,897,318.91
茶氨酸、奥利司他、熊果 甘、精氨酸		7,151,539.71		7,151,539.71
合 计		<u>386,682.20</u>	<u>17,412,542.29</u>	<u>0.00</u>
			<u>57,200.00</u>	<u>17,742,024.49</u>

注：开发支出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17,355,342.29 元，增加比例为 4488.27%，增加原因为：

- 1、募集资金项目投入形成的增量；
- 2、新增合并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导致增加开发支出 8,505,965.87 元。

（十五）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 金额	形成来源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石家庄永生华清液 晶有限公司		购买溢价		82,753,836.79		82,753,836.79
石家庄开发区永生 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购买溢价		41,507,513.09		41,507,513.09
合 计			<u>0.00</u>	<u>124,261,349.88</u>	<u>0.00</u>	<u>124,261,349.88</u>

注：商誉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124,261,349.88 元，增加比例为 100%，增加原因为：

- (1) 本年新增合并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合并成本 158,734,792.11 元，合并日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75,980,955.32 元，确认商誉为 82,753,836.79 元；
- (2) 本年新增合并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合并成本 189,361,007.89 元，合并日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147,853,494.80 元，确认商誉为 41,507,513.09 元。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色谱专用费用树脂	2,668,441.93	2,806,655.93
装修费等	297,552.94	106,407.04
合 计	<u>2,965,994.87</u>	<u>2,913,062.97</u>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资产减值准备	18,966,796.93	16,556,647.74
(2) 长期待摊费用	373,883.75	
(3) 可抵扣亏损	2,783,870.50	
合 计	22,124,551.18	16,556,647.74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1) 资产减值准备	75,857,187.72
(2) 长期待摊费用	1,495,535.00
(3) 可抵扣亏损	11,135,482.00
合 计	88,488,204.72

2、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评估资产增值	12,220,911.88	
合 计	12,220,911.88	0.00

本年末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年末金额。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评估资产增值	66,690,997.15
合 计	66,690,997.15

(十八)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其他增加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销	其它	
1、坏账准备	58,839,487.93	5,788,821.06	7,584,867.68		4,494,994.25	67,718,182.42
2、存货跌价准备	9,652,664.33		2,026,366.27	139,747.99		11,539,282.61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4,000.00					64,000.00
合 计	68,556,152.26	5,788,821.06	9,611,233.95	139,747.99	4,494,994.25	79,321,465.03

注 1：本年其他增加数系新增合并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



有限公司、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导致；

注 2：本年减少数—其他项系减少合并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导致。

（十九）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650,000,000.00	482,000,000.00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516,000,000.00	477,000,000.00
质押借款	202,031,742.86	
合 计	1,383,031,742.86	969,000,000.00

短期借款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414,031,742.86 元，增加比例为 42.73%，增加原因为：新增合并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导致新增短期借款 45,000,000 元，其余为流动资金需求增加。

注 1：本账户期末余额中保证借款系本公司为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借款 3.85 亿元、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借款 0.65 亿元、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借款 0.36 亿元提供担保；石家庄永生实业总公司为子公司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借款 0.3 亿元提供担保。

注 2：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抵押借款系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以其位于桥西区新石北路 362 号的土地使用权及两栋房产为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抵押。

注 3：本账户期末余额中质押借款为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珠海诚志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珠海分行签订《进口汇利达合同》贸易融资的美元质押借款。

（二十）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8,632,200.00	160,508,392.50
合 计	178,632,200.00	160,508,392.50

1、年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票据金额。

2、年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票据金额。

（二十一）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49,695,131.39	110,313,076.93
1-2 年	17,668,769.63	15,337,560.38
2-3 年	2,357,587.54	4,227,418.31
3 年以上	4,180,276.36	1,576,780.92
合 计	173,901,764.92	131,454,836.54

1、年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年末余额中欠关联方款项为 1,746,090.21 元，占年末应付账款总金额的 1%。详见本附注：



八（二）4。

3、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人	金 额	未偿还原因	备注
北京销售部	2,034,424.42	未付采购款	
北京华建铭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896,842.33	暂估款	

4、应付账款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42,446,928.38 元，增加比例为 32.29%，增加原因系采购量增大、款项未支付所致。

（二十二）预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54,337,668.69	145,763,534.27
1-2 年	105,306.32	5,754,604.32
2-3 年	10,812.10	5,871,024.87
3 年以上	5,729,578.57	128,519.76
合 计	60,183,365.68	157,517,683.22

1、年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年末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3、本期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4、预收账款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97,334,317.54 元，减少比例为 61.79%，减少原因为：因贸易结算周期导致预收账款减少。

（二十三）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99,286.14	26,059,321.01	25,916,492.40	1,442,114.75
(2) 职工福利费		1,696,575.83	1,696,575.83	
(3) 社会保险费	1,755,140.52	3,434,011.40	4,956,681.28	232,470.64
其中：A、医疗保险费	-29.36	788,267.22	775,941.42	12,296.44
B、基本养老保险费	636,461.05	2,418,526.05	3,031,309.14	23,677.96
C、年金缴费				
D、失业保险费	1,118,053.57	113,077.28	1,035,141.93	195,988.92
E、工伤保险费	279.95	82,720.06	82,818.72	181.29
F、生育保险费	375.31	31,420.79	31,470.07	326.03



(4) 住房公积金	1,683,022.48	947,267.80	1,468,421.40	1,161,868.88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94,313.62	984,776.55	535,050.16	3,044,040.01
(6)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4,851.00	4,851.00	
(7) 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7,331,762.76	33,126,803.59	34,578,072.07	5,880,494.28

(二十四) 应交税费

<u>税费项目</u>	<u>年末余额</u>	<u>年初余额</u>	<u>计缴标准</u>
增值税	-9,035,104.81	-7,227,989.64	17%
营业税	3,228,716.44	2,830,794.17	5%
城建税	388,913.20	350,039.08	5%、7%
企业所得税	11,807,227.14	9,462,949.23	15%、20%、25%
房产税	270,660.22	312,148.75	1.2%、12%
土地使用税	618,895.80	563,433.85	
教育费附加	189,956.72	156,249.23	3%
价格调节基金	53,303.18	87,817.49	0.10%
防洪保安基金	68,491.47	127,222.94	0.12%
个人所得税	168,970.12	79,686.60	5%-45%
水利费	17,878.56	15,000.00	按定额计缴
印花税	8,783.90	3,292.18	
合 计	7,786,691.94	6,760,643.88	

(二十五) 应付股利

<u>投资者名称</u>	<u>年末余额</u>	<u>年初余额</u>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9,437,000.00	0.00
石家庄市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704,364.78	0.00
合 计	18,141,364.78	0.00

注：应付股利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18,141,364.78 元，增加原因为：新增合并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的应付股利。

(二十六) 其他应付款

<u>项 目</u>	<u>年末余额</u>	<u>年初余额</u>
1 年以内	147,546,066.47	33,758,433.68
1-2 年	2,634,431.29	14,730,662.68



2-3 年	1,581,354.41	1,420,562.12
3 年以上	1,783,353.11	577,946.04
合 计	<u>153,545,205.28</u>	<u>50,487,604.52</u>

1、年末余额中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2,041,628.77 元。

2、年末余额中欠关联方款项为 72,049,235.02 元，占年末应付账款总金额的 46.92%。详见本附注：八（二）4。

3、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u>单位名称</u>	<u>金 额</u>	<u>未偿还原因</u>	<u>备 注</u>
上海机电安装公司	2,325,845.44	未结算	
济宁永胜建筑安装公司	1,817,218.01	未结算	

4、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u>单位名称</u>	<u>金 额</u>	<u>性质或内容</u>	<u>备 注</u>
上海中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380,416.65	往来款	
菱花集团有限公司	7,350,000	往来款	
上海合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5,265,000	往来款	
江西鹿迪制药有限公司	4,354,000	股权款	
上海机电安装公司	2,325,845.44	安装工程款	

5、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103,057,600.76 元，增加比例为 204.12%，增加的主要原因：

（1）为国际贸易量增加而导致的业务保证金增加；

（2）由于本公司原子公司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年末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对该公司的其他应付款 70,000,000 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抵消。

（二十七）长期借款

<u>借款类别</u>	<u>年末余额</u>	<u>年初余额</u>
抵押借款	5,366,455.26	5,856,544.32
保证借款	<u>3,000,000.00</u>	<u>7,400,000.00</u>
合 计	<u>8,366,455.26</u>	<u>13,256,544.32</u>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利率	币种	外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利率	币种	外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珠海诚志通发 展有限公司	2007.12.10	2016.12.9	6.732	人民币		5,366,455.26	8.613	人民币		5,856,544.32
丹东市第一医 院	2008.9.3	2010.9.2	9.828	人民币		3,000,000.00	9.828	人民币		7,400,000.00
合 计						8,366,455.26				13,256,544.32

(二十八)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结转	年末数	备注说明
TFT-LCD 液晶材料 产业化项目		8,788,034.34		8,788,034.34	
合 计	0.00	8,788,034.34	0.00	8,788,034.34	

注：本期增加数系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TFT-LCD 液晶材料产业化项目拨款。

(二十九)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医用数字化影像导航技术及手术 机器人系统	474,683.70	607,744.02
L-核糖生物合成生产工艺技术	55,515.94	82,163.50
递延收益-高新技术开发资金	7,142,500.00	8,000,000.00
TFT 项目拨入经费	3,318,816.47	
锅炉及污水改造拨入经费	355,000.00	
财政拨款	550,000.00	
合 计	11,896,516.11	8,689,907.52

注：其他非流动负债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3,206,608.59 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D-核糖发酵提取工艺项目经费 7,142,500 元；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TFT 项目上级拨入经费 1,388,316.47 元、锅炉及污水改造拨入经费 355,000.00 元；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TFT 项目 上级拨入经费 1,930,500.00 元。

(三十) 股本



本公司已注册发行及实收股本如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股数	金额	股数	金额
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297,032,414	297,032,414	269,987,500	269,987,500

本年本公司股本变动金额如下：

项 目	年初余额		发行 新股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 他	小 计	金 额	比 例	
1、有限售 条件股份	86,101,616	31.89%	27,044,914			-78,088,464	-51,043,550	35,058,066	11.80%	
(1) 国家持 股										
(2) 国有法 人持股	70,688,464	26.18%	9,195,271			-62,688,464	-53,493,193	17,195,271	5.79%	
(3) 其他内 资持股	15,413,152	5.71%	17,849,643			-15,400,000	2,449,643	17,862,795	6.01%	
其中：										
境内法人 持股	15,400,000	5.71%	17,849,643			-15,400,000	2,449,643	17,849,643	6.01%	
境内自然 人持股	13,152							13,152		
(4) 外资持 股										
其中：										
境外法人 持股										
境外自然 人持股										
有限售条 件股份合 计	86,101,616							35,058,066		
2、无限售 条件流通 股份	183,885,884	68.11%				78,088,464	78,088,464	261,974,348	88.20%	
(1) 人民币 普通股	183,885,884	68.11%				78,088,464	78,088,464	261,974,348	88.20%	
(2) 境内上 市的外资 股										
(3) 境外上 市的外资 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 件流通股 份合计	183,885,884							261,974,348		
合 计	269,987,500	100.00%	27,044,914					27,044,914	297,032,414	100.0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425 号文核准，公司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发行 9,195,271 股股份、向石家庄市永生实业总公司发行 17,849,643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2.82 元，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石家庄市永生实业总公司以其所持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的 100% 股权认缴出资。新增



注册资本于 2009 年 6 月 5 日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中磊验字【2009】第 2003 号验资报告验证。

(三十一)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638,898,279.81	314,643,841.09		953,542,120.90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小 计	<u>638,898,279.81</u>	<u>314,643,841.09</u>	<u>0.00</u>	<u>953,542,120.90</u>
2、其他资本公积				
(1)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3) 其他	4,114,875.16		3,660,112.27	454,762.89
小 计	<u>4,114,875.16</u>	<u>0.00</u>	<u>3,660,112.27</u>	<u>454,762.89</u>
合 计	<u>643,013,154.97</u>	<u>314,643,841.09</u>	<u>3,660,112.70</u>	<u>953,996,883.79</u>

1、股本溢价的增加数系公司 2009 年 5 月底发行股份收购石家庄项目资产形成的溢价。

2、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增减数系：

(1) 12 月底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江西诚志永丰药业有限公司其他少数股东 30%导致权益增加 5,213,579.10 元；

(2) 12 月底公司收购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其他股东 29.52%股权导致权益减少 11,343,933.13 元；

(3) 2009 年 7 月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江西诚志科技有限公司导致公司权益减少 1,075,424.59 元；导致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权益增加 667,059.80 元，合计减少 408,364.79 元

(4) 2009 年 12 月底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北京协和诚志医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股权导致权益减少 91,293.63 元。

(5)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9 年度增加资本公积金导致总部权益的增加 2,109,429.53 元；

(6) 合并石家庄两家公司，导致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对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权益的减少 10,240.19 元。

(7) 2009 年 10 月医药集团处置其子公司江西诚志药业有限公司股权，转回的资本公积 870,710.84 元。

(三十二)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686,456.76	4,745,805.90		32,432,262.66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27,686,456.76	4,745,805.90		32,432,262.66

注：盈余公积本年增加为按母公司本年净利润 10%提取。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本年年初余额	292,334,188.72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0,593,385.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745,805.90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599,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5,297,648.19	
加：其他转入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1,285,120.33	
本年年末余额		

注 1：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23 日完成了 2008 年度的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为：每 10 股派现金 0.8 元（含税），共分派现金股利为 21,599,000.00 元。

注 2：其他转入系：（1）公司控股子公司诚志协和医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溢价收购其子公司北京诚志健管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 15% 股权，导致公司权益减少 881,997.77 元；（2）诚志股份由成本法调整为权益法追溯调整对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权益，导致未分配利润减少 14,415,650.42 元

(三十四)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2,829,928,911.63	2,609,802,085.35	2,512,476,889.03	2,301,689,691.98
其他业务	3,584,403.87	1,964,674.81	4,373,538.46	2,367,746.62
合 计	2,833,513,315.50	2,611,766,760.16	2,516,850,427.49	2,304,057,438.60

1、按业务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主 营 业 务 收 入	主 营 业 务 成 本	主 营 业 务 收 入	主 营 业 务 成 本
(1) 生命医药	557,284,402.45	481,748,447.58	613,069,912.70	498,055,338.62
(2) 医疗健康	162,269,691.03	129,746,301.01	115,580,057.86	96,283,699.89
(3) 化工产品	470,724,180.66	393,880,491.10	255,066,146.87	230,469,500.33
(4) 相关贸易	1,639,650,637.49	1,604,426,845.66	1,528,760,771.60	1,476,881,153.14



合 计	2,829,928,911.63	2,609,802,085.35	2,512,476,889.03	2,301,689,691.98
-----	-------------------------	-------------------------	-------------------------	-------------------------

2、按地区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1) 江西地区	252,349,355.93	207,270,127.63	252,538,771.27	177,956,313.09
(2) 北京地区	472,623,584.53	372,646,164.17	448,744,132.61	386,038,473.64
(3) 辽宁地区	157,867,788.53	127,226,584.86	111,157,467.34	93,588,281.02
(4) 上海地区	307,437,545.15	298,232,363.03	171,275,746.21	167,225,471.09
(5) 广东地区	1,639,650,637.49	1,604,426,845.66	1,528,760,771.60	1,476,881,153.14
合 计	2,829,928,911.63	2,609,802,085.35	2,512,476,889.03	2,301,689,691.98

3、公司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HENSE(CHINA)LIMITED	1,078,448,490.64	38.11%
上海合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324,802,447.18	11.48%
佛山三水顺通聚酯切片有限公司	64,958,690.57	2.30%
POWER GUARD TRADING	45,015,187.06	1.59%
北京华清物业管理公司	33,106,178.21	1.17%

(三十五)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税标准	本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税	3%, 5%	4,274,202.87	5,413,021.92
城建税	7%	1,875,454.09	1,537,956.70
教育费附加	3%	918,784.18	692,451.48
合 计		7,068,441.14	7,643,430.10

(三十六)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支出	59,297,680.17	66,863,226.07
减：利息收入	12,504,497.88	4,130,637.57
汇兑损失	41.19	212,758.84



减：汇兑收益		134,530.54
其 他	11,218,342.76	7,515,926.78
合 计	58,011,566.24	70,326,743.58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坏账损失	7,584,867.68	12,451,992.00
2、存货跌价损失	2,026,366.27	3,905,049.54
合 计	9,611,233.95	16,357,041.54

(三十八) 投资收益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2、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 按成本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0,000.00
(2) 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81,897.98	2,135,468.80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093,092.19	40,000.00
3、委托贷款收益	2,354,780.99	680,923.31
合 计	7,965,975.20	3,256,392.11

其中：

(1) 按成本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包括：

被投资单位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国盛证券有限公司	400,000.00		上年数为分红

(2) 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包括：

被投资单位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1)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1,077,271.10	-53,962.30	被投资单位亏损增加
(2)北京诚大信业科技有限公司	-232,177.71	-118,282.61	被投资单位亏损增加
(3)北京艾克斯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428,041.17	-1,852,096.10	被投资单位亏损增加
(4)阳光壹佰(湖南)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695,516.59	1,621,040.05	被投资单位盈利增加
(5)沈阳穗港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362,315.00	3,906,767.63	被投资单位盈利减少



(6)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214,381.88

2008 年 11 月已转为按成本法核算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国盛证券有限公司	3,800,000.00	
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4,293,092.19	
江西诚志油品新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
合 计	8,093,092.19	40,000.00

注 1、本公司投资收益收回无重大限制。

注 2、投资收益本年金额比上年金额增加 4,709,583.09 元，增加比例为 144.63 %，增加主要原因：本期处置了相关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

(三十九)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83,485.05	3,504,581.7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83,485.05	1,333,699.0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170,882.74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806,059.46
3、债务重组利得		
4、接受捐赠利得		
5、政府补助	5,976,307.88	2,807,384.90
6、盘盈利得		
7、其它	733,465.66	4,428,306.49
合 计	7,193,258.59	11,546,332.61

注：政府补助中当期直接确认的收益为 1,517,000.00 元，由递延收益转入的政府补助利得为 4,459,307.88 元。

(四十)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5,984.31	1,049,001.2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5,984.31	1,049,001.2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3、债务重组损失		
4、对外捐赠支出	430,000.00	1,790,353.81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5、非常损失		
6、盘亏损失		
7、防洪保安、价调基金、水利堤围费、	180,176.23	266,064.89
8、其它	149,835.37	1,157,177.45
合 计	845,995.91	4,262,597.36

(四十一) 所得税费用

<u>项 目</u>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197,355.14	12,660,025.3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61,867.40	-4,530,624.27
合 计	14,835,487.74	8,129,401.1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说明：

<u>项 目</u>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利润总额	51,842,603.34	31,848,824.86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税额	12,960,650.84	7,962,206.21
其他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税额影响	-317,643.12	-4,364,704.28
不征税、免税收入的税额影响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税额影响	1,845,964.92	1,274.92
允许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税额影响	2,985,584.34	
上年度企业所得税清算的税额影响	437,778.5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影响	1,941,308.78	4,530,624.27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影响	-1,135,539.01	
所得税费用	<u>14,835,487.74</u>	<u>8,129,401.12</u>

(四十二)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 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年数		上年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0.142	0.142	0.106	0.106



净利润 (I)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

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	0.118	0.118	0.069	0.069
-------------	-------	-------	-------	-------

润 (II)

(2) 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40,593,385.70	27,489,062.48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 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6,885,205.01	9,576,469.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 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33,708,180.69	17,912,593.48
年初股份总数	4	269,987,500.00	241,987,5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 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27,044,914.00	28,000,00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 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7.00	7.00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 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00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	$12=4+5+6 \times 7 \div$ $11-8 \times 9 \div 11-10$	285,763,699.83	258,320,833.33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 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I)	13		
基本每股收益 (I)	$14=1 \div 12$	0.142	0.106
基本每股收益 (II)	$15=3 \div 12$	0.118	0.069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所得税率	16		
转换费用	17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 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8		
稀释每股收益 (I)	$20=[1+(16-18) \times$ $(1-17)] \div (12+19)$	0.142	0.106
稀释每股收益 (II)	$21=[3+(16-18) \times$ $(1-17)] \div (13+19)$	0.118	0.069

(四十三) 其他综合收益与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其他综合收益	1,238,718.69	41,938.20
报告期的净利润	37,007,115.60	23,719,423.74
综合收益总额	38,245,834.29	23,761,361.9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综合收益	41,832,104.39	27,531,000.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3,586,270.10	-3,769,638.74

其他综合收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109,429.53	41,938.20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109,429.53	41,938.20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 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870,710.84	
小计	-870,710.84	
合计	1,238,718.69	41,938.20

（四十四）现金流量表附注**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金额
收到政府补助	2,986,307.88
收到利息收入	12,504,497.88
收到保证金、押金	12,017,349.52
其他暂收款、备用金等	6,554,877.39
资金往来	147,660,124.92
合 计	181,723,157.59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金额
技术研发费	10,305,163.73
办公性费用	10,589,577.23
差旅费	5,608,241.54
业务费	20,980,045.24
租赁费	5,881,030.05
水电费	5,185,214.01
保险费	2,439,197.00



中介费	4,963,264.92
广告费	6,306,778.55
运输费	14,529,440.96
环保费	6,781,073.96
捐赠支出	430,000.00
往来款	170,773,486.37
合 计	264,772,513.56

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 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u>3,526,516.66</u>
-------------------------	---------------------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预留银行保证金	15,284,886.78
公司发行股份的中介费	<u>5,377,044.91</u>
合 计	20,661,931.69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007,115.60	27,489,062.48
加：资产减值准备	9,611,233.95	16,357,041.5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086,497.87	39,898,868.82
无形资产摊销	5,933,334.20	2,673,398.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1,982.63	349,446.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 益以“-”号填列）	-396,053.80	-2,455,580.5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297,721.36	66,941,454.3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65,975.20	-3,256,392.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28,696.42	-4,654,289.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33,170.98	-123,665.1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9,379,402.21	12,821,098.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797,250.83	-338,765,405.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5,888,113.99	168,128,238.83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959,951.82	-18,366,361.84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747,407,409.96	444,189,942.8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44,189,942.83	380,225,717.72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3,217,467.13	63,964,225.11

6、当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367,698,600.00	95,000,000.00
2、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982,800.00	95,000,00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4,509,316.66	2,156,604.07
3、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26,516.66	92,843,395.93
4、取得子公司时的净资产	256,864,742.73	56,364,044.38
流动资产	268,167,549.33	57,078,637.38
非流动资产	234,435,402.01	31,570,585.15
流动负债	223,996,091.41	24,285,178.15
非流动负债	21,742,117.21	8,000,000.00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124,735,800.00	
2、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2,366,40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830,346.82	
3、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4,536,053.18	
4、处置子公司时的净资产	134,177,411.54	
流动资产	148,851,821.22	
非流动资产	114,642,226.64	
流动负债	129,316,636.32	

7、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 金	747,407,409.96	444,189,942.83
其中：库存现金	1,252,192.34	797,348.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46,155,217.62	443,392,594.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7,407,409.96	444,189,942.8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构成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 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 备比例
1年以内(含1 年)	24,578,420.33	80.43%	171,000.00	5%	20,683,427.26	76.88%	207,722.72	5%
1年至2年(含2 年)	10,000.00	0.03%	1,000.00	10%	250,000.00	0.93%	25,000.00	10%
2年至3年(含3 年)				30%				30%
3年以上	5,971,678.84	19.54%	2,985,839.42	50%	5,971,678.86	22.19%	2,985,839.43	50%
合 计	<u>30,560,099.17</u>	100%	<u>3,157,839.42</u>		<u>26,905,106.12</u>	100%	<u>3,218,562.15</u>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 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 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 备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

减值准备

2、单项金额非重大且单独计

提减值准备

3、其他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

特征的组合:	30,560,099.17	100%	3,157,839.42	100%	26,905,106.12	100%	3,218,562.15	1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	21,158,420.33	69.24%			16,528,972.86	61.43%		
单项金额非重大	9,401,678.84	30.76%	3,157,839.42	100%	10,376,133.26	38.57%	3,218,562.15	100%
其中: 单项金额								
非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9,401,678.84		3,157,839.42		10,376,133.26	38.57%	3,218,562.15	
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合 计	30,560,099.17	100%	3,157,839.42	100%	26,905,106.12	100%	3,218,562.15	100%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2008 年	3,733,579.90	-148,271.19		366,746.56	3,218,562.15
2009 年	3,218,562.15	-60,722.73			3,157,839.42

3、年末无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4、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 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 额比 例%	坏账准备	坏账 准备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3,420,000.00	36.38	171,000.00	5%	4,154,454.40	40.04	207,722.72	5%
1年至2年 (含2年)	10,000.00	0.11	1,000.00	10%	250,000.00	2.41	25,000.00	10%
2年至3年 (含3年)				30%				30%



3年以上	5,971,678.84	63.51	2,985,839.42	50%	5,971,678.86	57.55	2,985,839.43	50%
合计	9,401,678.84	100.00	3,157,839.42		10,376,133.26	100.00	3,218,562.15	

5、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年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应收账款。

6、年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年末应收关联方账款为 21,158,420.33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的 69.24% 。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499,831.39	67.08%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537,308.60	1.76%

8、年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499,831.39	1 年以内	67.08%
北京儒林达志科技开发有限 责任公司	客户	3,420,000.00	1 年以内	11.19%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537,308.60	1 年以内	1.76%
龙岩华英百货公司范鸿基	客户	418,816.31	1 年以内	1.37%
温州昌旺公司陈萍	客户	343,250.03	1 年以内	1.12%

（二）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构成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 准备 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 准备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422,075,104.37	98.33%	31,816.58	5%	491,147,837.14	95.62	346,936.67	5%



1年至2年									
(含2年)	3,911,731.90	0.91%	391,173.19	10%	19,341,133.84	3.77	1,934,113.38	10%	
2年至3年									
(含3年)	253,333.83	0.06%	76,000.15	30%	1,669,726.20	0.33	500,917.86	30%	
3年以上	2,995,936.64	0.70%	1,497,968.32	50%	1,470,170.96	0.28	735,085.48	50%	
合计	<u>429,236,106.74</u>	100%	<u>1,996,958.24</u>		<u>513,628,868.14</u>	100%	<u>3,517,053.39</u>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 准备 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 准备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 且单独计提减值 准备								
2、单项金额非重 大且单独计提减 值准备								
3、其他划分为类 似信用风险特征 的组合：	429,236,106.74	100%	1,996,958.24	100%	513,628,868.14	100%	3,517,053.39	100%
其中：单项金额重 大	421,438,772.77	98.18%			484,209,103.74	94.27%		
单项金额 非重大	7,797,333.97	1.82%	1,996,958.24	100%	29,419,764.40	5.73%	3,517,053.39	100%
其中：单项 金额非重大但按 信用风险特征组 合后该组合的风 险较大	7,797,333.97		1,996,958.24	100%	29,419,764.40		3,517,053.39	100%



合 计	<u>429,236,106.74</u>	100%	<u>1,996,958.24</u>	100%	<u>513,628,868.14</u>	100%	<u>3,517,053.39</u>	100%
-----	-----------------------	------	---------------------	------	-----------------------	------	---------------------	------

2、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2008 年	2,718,958.96	798,094.43			3,517,053.39
2009 年	3,517,053.39	-1,520,095.15			1,996,958.24

3、年末无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 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 备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636,331.60	8.16	31,816.58	5%	6,938,733.40	23.59	346,936.67	5%
1年至2年 (含2年)	3,911,731.90	50.17	391,173.19	10%	19,341,133.84	65.74	1,934,113.38	10%
2年至3年 (含3年)	253,333.83	3.25	76,000.15	30%	1,669,726.20	5.68	500,917.86	30%
3年以上	<u>2,995,936.64</u>	38.42	<u>1,497,968.32</u>	50%	<u>1,470,170.96</u>	4.99	<u>735,085.48</u>	50%
合 计	<u>7,797,333.97</u>	100.00	<u>1,996,958.24</u>		<u>29,419,764.40</u>	100.00	<u>3,517,053.39</u>	

5、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年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6、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8、年末其他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为 421,438,772.77 元，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 98.18%。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公司	子公司	173,216,900.00	40.35%
北京紫光制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62,366,400.00	14.53%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61,446,955.57	14.32%
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48,846,684.93	11.38%
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45,000,000.00	10.48%

9、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公司	子公司	往来款	173,216,900.00	1 年	40.35%
北京紫光制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股权转让款	62,366,400.00	1 年	14.53%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往来款	61,446,955.57	1 年	14.32%
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往来款	48,846,684.93	1 年	11.38%
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往来款	45,000,000.00	1 年	10.48%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1)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1,353,828,212.44		949,939,349.88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0,616,789.72		89,008,789.09	
其中： 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	10,616,789.72		89,008,789.09	
小 计	10,616,789.72		89,008,789.09	
(3)其他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7,950,042.98		29,950,042.98	
合 计	<u>1,392,395,045.14</u>	<u>0.00</u>	<u>1,068,898,181.95</u>	<u>0.00</u>

1、对子公司投资

子公司名称	初始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10,550,065.21	10,874,452.08			10,874,452.08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300,514,416.8	300,514,416.80			300,514,416.80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 限公司	309,781,852.1	309,781,852.10			309,781,852.10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45,000,000.00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20,228,155.17	20,228,155.17			20,228,155.17
北京协和诚志医学投资发 展有限责任公司	27,500,000.00	27,500,000.00	3,097,300.00		30,597,300.00
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有 限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25,500,000.00
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 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25,503,800.00	25,503,800.00			25,503,800.00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 司	115,036,673.73	115,036,673.73			115,036,673.73
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 公司	189,361,007.89		189,361,007.89		189,361,007.89
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 晶有限公司	158,734,792.11		158,734,792.11		158,734,792.11
江西诚志永丰药业有限责 任公司	32,785,325.55		32,785,325.55		32,785,325.55
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 任公司	26,325,341.49		26,325,341.49		26,325,341.49
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50,982,800.00	30,000,000.00	20,982,800.00	27,397,704.48	23,585,095.52
合 计	1,380,901,530.05	949,939,349.88	431,286,567.04	27,397,704.48	1,353,828,212.44

2、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主要信息

(金额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	本公司在被投资
						股比例	单位表决权比例
一、联营企业							
江西京鹰汽车新技 术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鹰潭	邢晓君	制造	1,900.00	47.15%	47.15%

(金额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联营企业						
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 有限责任公司	2,428.16	292.00	9.47	-8.01	联营企业	70567528-6

3、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权益增减额		年末余额
			合 计	其中：分回现金红利	
联营企业					
(1)江西京鹰汽车新 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9,503,666.28	10,654,560.19	-37,770.47		10,616,789.72
(2)江西诚志医药集 团有限公司	78,354,228.90	78,354,228.90	-78,354,228.90	11,403,680.44	0.00
合 计	87,857,899.18	89,008,789.09	-78,391,999.37	11,403,680.44	10,616,789.72



注 1：公司报告期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少数主要系：公司于报告期内处置了江西诚志医药集团的全部股权。

4、按成本法核算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年权益增减额		年末余额
			合计	其中：分回现金红利	
国盛证券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北京诚志永昌化工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3,950,042.98			23,950,042.98
合计	26,000,000.00	29,950,042.98	-2,000,000.00	0.00	27,950,042.98

5、长期股权投资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323,496,863.19 元，增加比例为 30.26%，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收购其他公司股权形成的增加部分为 403,888,862.56 元，通过处置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和国盛证券有限公司股权而减少的部分为 80,354,228.90 元，其他变动为权益法下为损益调整部分。

（四）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47,001,737.48	22,759,872.78	55,335,146.78	21,019,044.44
其他业务	210,880.73	108,388.26	601,441.14	790,018.35
合 计	<u>47,212,618.21</u>	<u>22,868,261.04</u>	<u>55,936,587.92</u>	<u>21,809,062.79</u>

2、按产品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日用化工产品	26,057,283.08	21,238,594.47	26,110,692.38	20,629,510.76



房屋出租等	20,944,454.40	1,521,278.31	29,224,454.40	389,533.68
合 计	47,001,737.48	22,759,872.78	55,335,146.78	21,019,044.44

3、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或排名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 收入的比例%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24,721,227.50	52.60
北京儒林达志科技开发公司	17,100,000.00	36.38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3,844,454.40	8.18
闪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95,416.12	2.54
江西晨希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163,948.71	0.35

(五) 投资收益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2、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 按成本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00,000.00	10,400,000.00
(2) 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24,268.24	-2,493,528.19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665,565.92	40,000.00
3、其 他	11,403,680.44	
合 计	45,944,978.12	7,946,471.81

其中:

(1) 按成本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包括:

被投资单位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国盛证券有限公司		400,000.00	上年度分配股利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	30,000,000.00		本年宣告分配股利

(2) 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包括:

被投资单位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 动的原因
①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322,028.65	-1,125,530.32	亏损增加
②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1,764,469.12	0.00	亏损增加
③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7,770.47	-153,615.99	亏损减少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4,865,565.92	



(2)国盛证券有限公司	3,800,000.00	
(3)江西诚志油品新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
合 计	8,665,565.92	40,000.00

注 1、本公司投资收益收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注 2、投资收益本年金额比上年金额增加 37,998,506.31 元，增加比例为 378.18%，增加主要原因为：处置股权及分红产生的投资收益增加。

注 3、本年投资收益的其他项目 11,403,680.44 元系处置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前的分红收益。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458,058.99	-2,903,659.0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45,548.39	3,478,188.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37,676.11	4,572,432.64
无形资产摊销	1,273,183.00	1,290,327.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849.56	-2,986,518.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625,818.53	43,443,010.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944,978.12	-7,946,471.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64,485.83	-866,261.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4,237.54	-12,357.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6,618,761.84	-132,446,633.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9,188,273.24	137,875,854.35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78,302.35	43,497,910.91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97,279,051.54	98,217,769.2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98,217,769.27	28,012,851.01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061,282.27	70,204,918.26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	国有独资	北京	宋军	资产管理	200,000	40.11%	40.11%	母公司	10198567-0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南昌市	徐小虹	日用化工	1,000.00	100%	100%	15828466-4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南昌市	高建涛	生命科技	30,000.00	100%	100%	70552862-2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市	龙大伟	房屋租赁、医疗仪器	30,000.00	100%	100%	72261638-4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珠海市	刘选	国际贸易	5,000.00	100%	100%	72547885-3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市	徐东	医院投资管理	2,000.00	100%	100%	60039323-1
北京协和诚志医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市	宋学名	医院投资管理	5,000.00	64%	64%	76295204-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责任公司									
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市	娄天春	无限制	5,000.00	80%	80%	76990013-9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丹东市	徐东	医疗服务	4,250.63	60%	60%	78164507-0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鹰潭市	高建涛	生命医药	15,361.10	94.13%	94.13%	70552217-5
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济宁市	龙大伟	生命医药	5,000.00	51%	51%	75446538-1
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石家庄市	张喜民	精细化工	6,000.00	100%	100%	23566006-2
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石家庄市	郑成武	精细化工	100.00	100%	100%	77440300-6
江西诚志永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永丰县	杨邵愈	医药制造	2,222.22	100%	100%	70550452-4
江西诚志信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信丰县	杨邵愈	医药制造	2,000.00	90%	90%	16036332-9
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南昌市	徐井宏	高新技术、 转让、咨询	7,094.00	71.80%	71.80%	73195080-0

本公司的子公司注册资本（或实收资本、股本）变化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2,500.00	2,861.10		15,361.10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十）1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10002679-3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72261157-5
北京紫光制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10304465-5



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705510246
石家庄市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	10457091-3
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0000140-X
沈阳穗港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4272446-2
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70567528-6
北京艾克斯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9597499-1
阳光壹佰(湖南)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74837903-0
北京诚大信业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208546-3

(二) 关联方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 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 价原则	本年数		上年数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 类交易比例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类 交易比例
北京紫光 制药有限 公司	江西诚志 医药集团 有限公司 100%股权	出售	按评估价	12,473.28	100.00%	0.00	0.00
清华控股 有限公司	北京协和 医学投资 发展有限 责任公司 9%股权	收购	按评估价	309.73	12.86%	0.00	0.00
清华控股 有限公司	启迪(江 西)科技发 展有限公 司 29.52% 股权	收购	按评估价	2,098.28	87.14%	0.00	0.00



清华控股 有限公司	石家庄永 生华清 液晶有限 公司 34% 股权	发行股 份收购	按评估价	11788.34	83.04%	0.00	0.00
--------------	-------------------------------------	------------	------	----------	--------	------	------

3、其他关联交易

(1) 本公司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9 月 27 日签订《委托包租管理服务协议》，将本公司同方大厦的 A 座第六整层和第七整层，委托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对外租赁。本报告期内收到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转来租赁款 3,844,454.40 元。

(2) 2009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知春路支行签定《委托贷款合同》，由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知春路支行向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发放人民币 243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自 2009 年 12 月 1 日始至 2010 年 11 月 30 日止，贷款利率为 6.10%，按季结息。

(3) 2009 年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租赁石家庄市永生实业总公司位于石家庄市联盟西路 777 号房屋建筑物，每年租赁费 33 万元。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 目	关联方	年末金额（万元）			年初金额（万元）		
		账面余额	占所属科目全部余额的比重（%）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所属科目全部余额的比重（%）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372.45	1.11	37.25
	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451.94	1.10	45.20	451.94	1.35	22.6



项 目	关联方	年末金额 (万元)			年初金额 (万元)		
		账面余额	占所属科目全部余额的比重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所属科目全部余额的比重 (%)	坏账准备
	阳光壹佰(湖南)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73.30	0.18	7.30	0.00	0.00	0.00
预付款项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400.00	1.16	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紫光制药有限公司	6,236.64	16.32	0.00	0.00	0.00	0.00
	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50.00	0.13	2.5	0.00	0.00	0.00
	北京艾克斯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7.40	0.28	5.37	107.40	0.36	5.37
	沈阳穗港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1,133.25	29.13	825.16	9,419.95	31.61	470.95
其他流动资产	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2,430.00	100.00	0.00	2,231.00	100.00	231.00
应付账款	启迪控股有限公司	174.61	1.00	0.00	174.61	1.33	0.00
应付股利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943.70	52.02	0.00	0.00	0.00	0.00
	石家庄市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70.44	47.98	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204.16	1.33	0.00	0.00	0.00	0.00
	阳光壹佰(湖南)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0.00	1000.00	0.20	0.00
	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0.76	0.91	0.00	0.76	0.00	0.00
	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	45.59	0.00			

九、或有事项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拟以 2009 年年末股份总数 29,703.24 万股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 元（含税），派发的现金股利总额 2,970.32 万元。

（二）截止报告日，本公司已偿还中国银行南昌西湖支行短期借款 1.55 亿元，偿还工商银行站前路支行 5,400 万元。

（三）截止报告日，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已偿还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抵押贷款 536.65 万元。

（四）截止报告日，控股子公司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已按照与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了其持有沈阳穗港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5% 股权，股权转让价格为 4500 万元，双方已办理完了股权交割手续。

十二、其他事项说明

无

十三、补充资料

（一）本年度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收益+、损失-）：



明细项目	金 额
(一)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55,929.35
(二)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66,307.88
(四)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五)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六)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七)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八)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九) 债务重组损益;	
(十)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十一)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十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十三)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十四)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十五)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十六)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354,780.99
(十七)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八)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十九)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二十)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4,974.55
(二十一)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二十二)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219,867.99
(二十三) 所得税的影响数;	-1,596,970.67
合 计	6,885,205.0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5%	0.142	0.1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6%	0.118	0.118

1、计算过程

上述数据采用以下计算公式计算而得：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年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2、本年不具有稀释性但以后期间很可能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3、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公司不存在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股数的重大变化。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0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荣泳霖

2010 年 4 月 26 日